

股票简称：金银河

股票代码：300619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Foshan Golden Milky Way Intelligent Equipment Co., Ltd.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宝云路 6 号)

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二零二零年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或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章节。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债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金银河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稳定。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中长期发展战略需要的前提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政策。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

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现金分红，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在实施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3、现金、股票分红具体条件和比例

在外部经营环境和自身经营状况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若公司业绩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足额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当累计未分配利润超过公司股本总数 100%时，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予以分配。

4、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时，应按照以下决策程序和机制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研究论证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1) 董事会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在公司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的 20 日前，公司董事会将发布提示性公告，公开征询社会公众投资者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投资者可以通过电话、信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公司网站等方式参与。证券部应做好记录并整理投资者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和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时，需事先书面征询全部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需征得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2) 监事会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公司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的意见，充分听取监事的意见，在全部监事对利润分配方案同意的基础上，需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3) 股东大会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董事会指派一名董事向股东大会汇报制定该利润分配方案时的论证过程和决策程序，以及公司证券部整理的投资者意见。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6、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草拟，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应当安排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

公司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投资计划及中长期规划，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是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需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需获得全部独立董事的同意。

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进行审议，充分听取监事意见，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充分听取社会公众股东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予以支持。

8、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9、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如下：

1、未来分红回报的原则

公司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

2、考虑的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股东要求和意愿、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情况、银行信贷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3、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及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应根据股东大会制定或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至少每三年制定一次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股东回报计划，并确保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制

定的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若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修改或公司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调整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4、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A、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B、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应当由董事会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当累计未分配利润超过公司股本总数 100%时，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予以分配。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的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5、关于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具体的分红计划

为此，公司未来三年计划将为股东提供以下投资回报：（1）2018-2020 年，公司将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2）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最近两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2018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以总股本 74,6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974,400.00 元（含税）。

2019 年 3 月 28 日，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以总股本 74,6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6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854,200 元（含税）。

公司 2017 年和 2018 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现金分红（含税）	4,854,200.00	5,974,4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364,835.11	47,464,629.65
占比	10.47%	12.59%

最近两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提请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

（一）经营管理风险

1、新技术新产品研发风险

为保持市场领先优势，提升技术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需要不断投入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以应对下游有机硅和锂电池企业对于生产工艺的更高要求。另一方面，公司将拓展现有产品的应用领域作为发展战略，计划在现有技术和产品的基础上，开发应用于化工、涂料、医药、食品、生物化学等领域的自动化生产设备，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新的动力。由于对行业发展趋势的判断可能存在偏差，以及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本身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面临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失败或市场推广达不到预期的风险，从而对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带来不利的影响。

2、人才不足或流失的风险

有机硅以及锂电池自动化生产设备的设计和制造涉及自动控制技术、电子技术、机械设计与制造、材料学、化工技术、软件编程等多个学科知识的综合运用，因而需要大量具备复合背景的研发人才；同时设备的装配工艺复杂，对一线工人的技术素质和经验要求相对较高。但是，有机硅和锂电池专用设备是近二十年才发展起来的新兴行业，行业内专业的研发设计人员、装配人员、设备调试人员均

较为紧缺。我国目前尚没有专门的有机硅或锂电池生产设备人才培养机构，行业内企业一般通过内部培养的方式，培养新人往往需要花费几年的时间。随着公司发展规模不断扩大，对于核心人才的需求可能不能得到满足；此外，未来随着企业间竞争的日趋激烈，人才流动可能会增加，公司存在人员流失的风险。

3、技术泄密风险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33 项发明专利、105 项实用新型专利、13 项外观设计专利和 28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上述专利技术和软件著作权是公司生存和持续发展的基石，也是公司保持优势竞争地位的重要因素。公司的专利技术为自主集成创新，若公司拥有的重要技术被泄露或专利被侵权，则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公司存在着技术泄密或专利被侵权的风险。

4、子公司持续亏损风险

子公司天宝利由于前期投产阶段产能爬坡、技术改造升级、未形成规模生产等因素，生产成本较高，毛利率较低，报告期内净利润分别为-705.76 万元、-751.10 万元、-786.92 万元和 161.32 万元。子公司安德力厂房设备项目处于建设、调试阶段，尚未投产，报告期内为亏损状态。子公司金奥宇目前暂处于亏损状态，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净利润分别为 17.88 万元、-52.83 万元和-65.88 万元。未来公司仍将持续加强子公司的产品研发、市场开拓，努力加速提升盈利能力，但如未来行业发展不达预期，子公司不能按照预计规划开展销售或研发业务，该等子公司将面临持续亏损带来的经营风险。

（二）募投项目相关风险

1、募集资金运用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金银河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和达产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和项目实际建成后，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下游的投资需求萎缩，或者市场上出现更具竞争优势的产品，则有可能出现公司新增产能无法完全消化的风险，导致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盈利水平和开始盈利时间与公司预测出现差异，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2、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充分论证，但该论证是基于当前国家产业政

策、行业发展趋势、客户需求变化等条件所做出的投资决策，在项目实际运营过程中，市场本身具有其他不确定性因素，仍有可能使该项目在开始实施后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如果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市场环境突变、行业竞争加剧或项目因故变更等情况发生，也将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预期效果带来负面影响。

3、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影响未来经营业绩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的固定资产较本次发行前有较大规模的增加，由此带来每年固定资产折旧的增长。虽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扣除上述折旧费用的预计净利润增长幅度将大大超过折旧费用的增长幅度。但募投项目建成后折旧费用的增加仍可能在短期内影响公司收益的增长。

（三）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风险

1、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如因公司股票价格低迷或未达到债券持有人预期等原因导致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时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公司将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因此，若公司经营活动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回售时公司的承兑能力。

2、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 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此外，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可能基

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3、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在本公司可转债存续期间，即使公司根据向下修正条款对转股价格进行修正，转股价格的修正幅度也将由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高者”的规定而受到限制，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且如果在修正后公司股票价格依然持续下跌，未来股价持续低于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则将导致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不能转股的风险。

4、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的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受到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果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可转债的转换价值将因此降低，从而导致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蒙受损失。虽然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但若公司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向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后，股价仍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5、可转债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有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而由于募投项目涉建设和达产需要一定的周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难以在短期内产生效益。如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将面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6、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信用等级为“A+”。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等因素变化，从而导致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

影响。

7、未提供担保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如果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不提供担保而增加风险。

8、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

可转债作为一种复合型衍生金融产品，具有股票和债券的双重特性，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到市场利率、票面利率、剩余年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向下修正条款、赎回条款及回售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可转债因附有转股选择权，多数情况下可转债的发行利率比类似期限、类似评级的可比公司债券的利率更低。此外，可转债的交易价格会受到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由于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可能会出现转股价格高于股票市场价格的情形，导致可转债的交易价格降低。因此，公司可转债在上市交易及转股过程中，可转债交易价格均可能出现异常波动或价值背离，甚至低于面值的情况，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投资风险。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及可转债的产品特性，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经营情况说明

公司已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了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2019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739.3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92.54 万元，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影响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重大不利事项。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2
四、最近两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6
五、提请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	7
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经营情况说明.....	11
目 录.....	12
第一节 释 义.....	14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8
二、发行概况.....	18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35
四、发行费用.....	35
五、发行期主要日程与停复牌示意性安排.....	36
六、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上市流通.....	36
七、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7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9
一、公司股本情况.....	39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0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42
一、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2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42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动情况.....	66
四、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表.....	66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9
一、财务状况分析.....	69
二、盈利能力分析.....	93
三、现金流量分析.....	110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115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16
六、担保、诉讼、行政处罚、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118

七、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发展趋势.....	120
八、最近一期季度报告的相关信息.....	121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23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23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23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13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一般术语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股份公司、金银河	指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银河有限	指	佛山市金银河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天宝利	指	佛山市天宝利硅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安德力	指	江西安德力高新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金奥宇	指	佛山市金奥宇锅炉设备安装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宝金泰	指	佛山市宝金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汇财富	指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海聚农业	指	深圳市海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三水金银河	指	佛山市三水金银河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股东会	指	佛山市金银河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	指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民生证券、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正中珠江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前身为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中国、我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内	指	中国大陆，不包括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缩写为 ISO）就产品质量管理及质量保证而制定的一项国际化标准, ISO9001 用于证实企业设计和生产合格产品的过程控制能力
GB	指	中国制订的国家标准, 分强制性标准(GB)及推荐性标准(GB/T)两种
CAGR	指	复合年均增长率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
报告期末	指	2019年6月30日
年末	指	12月31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专业术语		
高分子材料	指	以高分子化合物为基础的材料, 是由相对分子质量较高的化合物构成的材料, 包括橡胶、塑料、纤维、涂料、胶粘剂和高分子基复合材料
锂离子电池电极浆料	指	一种高固含量的悬浮体系, 包含正极和负极浆料。正极浆料由粘合剂、导电剂、正极材料等组成; 负极浆料则由粘合剂、石墨碳粉等组成
有机硅	指	即有机硅化合物, 是指含有 Si-O 键且至少有一个有机基是直接和硅原子相连的化合物
甲基氯硅烷	指	甲基硅烷上与硅相连的氢被氯取代的一类产品, 其中有工业意义的为二甲基二氯硅烷、甲基三氯硅烷、甲基二氯硅烷和三甲基氯硅烷, 是最重要的有机硅单体
DMC, D4	指	有机硅生产中的主要中间体, 也是生产各种硅橡胶、硅油等的主要原料
聚硅氧烷	指	一类以重复的 Si-O 键为主链, 硅原子上直接连接有机基团的聚合物
硅酮密封胶	指	室温硫化硅橡胶的一种, 粘接力强, 拉伸强度大, 同时又具有耐候性、抗振性和防潮、抗臭气和适应冷热变化大的特点, 能实现大多数建材产品之间的粘合
107 胶	指	α, ω -二羟基聚二甲基硅氧烷, 有机硅室温胶生产的主要原料之一, 俗称基胶
高温胶	指	高温硫化硅橡胶, 即分子量在 50~80 万之间的直链硅氧烷。通常以高摩尔质量的线性聚二甲基硅氧烷为基础聚合物, 混入补强填料和硫化剂等, 在加热、加压条件下硫化成弹性体
生胶	指	一种未硫化的橡胶胶料, 是制造有机硅高温胶制品的母体材料
白炭黑	指	重要的纳米级无机原材料之一, 广泛用于各行业作为添加剂、催化剂载体, 橡胶补强剂、塑料充填剂等
锂电池	指	一类由锂离子为正极材料, 使用非水电解质溶液的电池

极片	指	锂离子电池电极的组成部分，将活性物质均匀涂覆在金属箔的表面上制成，分为正极和负极
电芯	指	单个含有正、负极的电化学电芯，是锂电池中的蓄电部分，其质量直接决定了锂电池的质量
聚氨酯	指	主链上含有重复氨基甲酸酯基团的大分子化合物的统称，可广泛代替橡胶、塑料、尼龙等
NMP	指	N-甲基吡咯烷酮。无色透明油状液体，微有胺的气味。能溶解大多数有机与无机化合物、极性气体、天然及合成高分子化合物。在锂电、医药、清洗剂、绝缘材料等行业中广泛应用。
助剂	指	为改善有机硅生产过程、提高产品质量和产量，或者为赋予产品某种特有性能而添加的辅助化学品
高聚物	指	由许多相同的、简单的结构单元通过共价键重复连接而成的高分子量化合物
双螺杆挤出机	指	一种具有强制混合作用的设备，进入双螺杆螺槽中的物料，由于螺杆的剪切、分散、捏合作用，物料表面不断更新变化，并且在两个螺槽之间来回交换流动，从而实现物料的混合。根据螺杆口径的不同，可分为 75 机型（直径 75mm）、96 机型（直径 96mm）等
自动物料计量输送系统	指	一种实现对连续输送物料（尤其是粉状物料、高粘度物料）进行快速准确地计量称重的装置
DCS	指	分散控制系统（Distributed Control System）的简称，一种由过程控制级和过程监控级组成的以通信网络为纽带的多级计算机系统，综合了计算机、通讯、显示和控制等 4C 技术，其基本思想是分散控制、集中操作、分级管理、配置灵活、组态方便
挥发份	指	主要包含低分子聚硅氧烷 $((CH_3)_2SiO)_{3-20}$ 和少量的水份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采用一类可编程的存储器，用于其内部存储程序，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与算术操作等面向用户的指令，并通过数字或模拟式输入/输出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或生产过程
堆积密度	指	把粉尘或者粉料自由填充于某一容器中，在刚填充完成后所测得的单位体积质量
纳米	指	长度单位， 10^{-9} 米（10 亿分之一米）
ERP 软件	指	企业资源计划系统，是指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市场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IIT	指	INSTITUTE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TD.，即日本产业技术综合研究所，是全球锂离子电池及相关材料行业的权威研究机构
表观消费量	指	当年产量加上净进口量，一种当实际消费量数据较难取得时的替代指标
规模以上企业	指	统计术语，2011 年 1 月起用于代指年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全部工业企业，国家统计局一般只对规模以上企业作出统计，对规模以下企业则采取抽样调查或不予统计

安时	指	电池的容量表示，是电池性能的重要指标，即放电电流（安培 A）与放电时间（小时 H）的乘积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的专有词汇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即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普通股的债券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
付息年度	指	可转债发行日起每 12 个月
转股、转换	指	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公司可转债相应的债权，按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发行人股权的过程；在该过程中，代表相应债权的公司可转债被注销，同时公司向该持有人发行代表相应股权的普通股
转换期	指	持有人可以将公司可转债转换为普通股的起始日至结束日期间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时，持有人须支付的每股价格
赎回	指	公司按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回售	指	可转债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的可转债卖给发行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注：本募集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的尾数不相等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Foshan Golden Milky Way Intelligent Equipment Co., Ltd.
股票简称	金银河
股票代码	300619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资本	7,46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启发
董事会秘书	熊仁峰
成立日期	2002 年 1 月 29 日
注册地址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宝云路 6 号一、二、四、五、六、七座
办公地址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宝云路 6 号一、二、四、五、六、七座
邮政编码	528100
电话号码	0757-87323386
传真号码	0757-8732338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goldenyh.com
电子信箱	xiongrenfeng@chinagmk.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735037453H
经营范围	研发、设计、制造、安装、销售：化工机械及智能化装备、电池制造机械及智能化装备；设计、制造、销售：汽车五金配件；软件开发；销售：配套设备及配件；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于2018年11月23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

议审议通过，于2018年12月11日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延长的议案》；2019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9年11月1日，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本次可转债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59号）核准。

（二）本次可转债发行基本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债及未来经本次可转债转换的公司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6,660,000 元，发行数量为 1,666,600 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可转债基本情况

（1）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0 年 1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 月 13 日。

（2）票面利率：第一年 0.50%、第二年 0.80%、第三年 1.1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

（3）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4) 付息方式:

①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本次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5) 初始转股价格: 24.46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6) 转股起止日期: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1月20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7月20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1月13日)止。

(7) 信用评级: 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

(8) 资信评估机构: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9) 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5、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4.46 元/股, 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 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 \div (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 \div (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 \div (1+n+k)$;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 \div (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6、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

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7、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按照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 0.01 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该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支付该不足转换为每股股票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8、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 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上浮10% (含最后一期利息) 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 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 (含130%), 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 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9、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 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

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0、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本次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1、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2020年1月14日（T日）。

12、发行对象

（1）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本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2020年1月13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股东。

(2) 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 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13、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银河转债向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13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1)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银河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13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金银河”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2.2316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的金额，并按100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发行人现有总股本74,680,000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1,666,558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99.9975%。由于不足1张部分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原股东的优先配售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380619”，配售简称为“银河配债”。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可转债认购数量不足1张的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1张的优先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1张，循环进行直至全部配完。

原股东持有的“金银河”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2) 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申购，申购代码为“370619”，申购简称为“银河发债”。每个账户最小申购数量10张（1,000元），每10张

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 10 张的必须是 10 张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上限是 1 万张（100 万元），超出部分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应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该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

14、发行地点

网上发行地点：全国所有与深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

15、锁定期

本次发行的银河转债不设持有期限限制，投资者获得配售的银河转债上市首日即可交易。

16、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 ②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 ③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的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⑦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外，不得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的本息；
- ③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④保证人（如有）或者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⑤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⑥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董事会提议；
- ②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 ③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1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6,666.00 万元（含 16,666.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金银河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	8,469.57	6,998.09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484.18	4,668.91
3	补充流动资金	4,999.00	4,999.00
合计		18,952.75	16,666.00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募集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18、募集资金管理及专项账户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19、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债券评级情况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 A+级，债券信用评级为 A+级，展望评级为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

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制定了《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该规则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内容如下：

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可转债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投资者认购、持有或受让本期可转债，均视为其同意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所有规定并接受其约束。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1）可转债持有人的权利

- ①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 ②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 ③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的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⑦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可转债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所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1) 当公司提出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变更本期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2) 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 当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 当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5) 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6)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3) 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 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5)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出席人员及其权利

(1) 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公司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临时议案的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前 10 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日起 5 日内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提出临时议案的债券持有人姓名或名称、持有债权的比例和临时提案内容，补充通知应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指定媒体上公告。

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本规则内容要求的提案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 债券持有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4) 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5）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代理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①代理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
- ②代理人的权限，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具有表决权；
- ③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具体指示；
- ④授权代理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 ⑤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授权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6）召集人和律师应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在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共同对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的资格和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的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可转债的张数。

上述债券持有人名册应由发行人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取得，并无偿提供给召集人。

5、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也可以采取通讯等方式召开。

（2）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在公司董事长未能主持会议的情况下，由董事长授权董事主持；如果公司董事长和董事长授权董事均未能主持会议，则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以所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 50% 以上多数（不含 50%）选举产生一名债券持有人担任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作为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主持人。

(3) 公司可以委派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召集人同意，其他重要相关方可以列席会议。应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债券表决权总数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的要求，公司应委派至少一名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除涉及商业秘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列席会议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应就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4) 下列人员可以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6、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

(1) 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正式委托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2) 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逐项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会议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以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

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3)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5) 若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前述股东、公司及保证人（如有）的关联方，则该等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发表意见，但无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次可转债的张数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有表决权的本次可转债张数。

经会议主持人同意，本次债券的保证人（如有）或其他重要相关方可以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有权就相关事项进行说明，但无表决权。

(6) 会议设置计票人、监票人各一名，分别负责会议的计票和监票；计票

人、监票人由会议主持人推荐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与公司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计票人、监票人。

每一审议事项进行表决投票时,应当由至少两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一名公司授权代表参加清点,并由清点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7) 会议主持人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

(8) 会议主席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重新点票;如果会议主席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席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席应当即时组织重新点票。

(9) 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10)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和本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任何与本次可转债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公司与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本规则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作出即有约束力外:

①如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的提议作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公司书面同意后,对公司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②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公司的提议作出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公司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11)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2个交易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公告中应列明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次可转债张数及占本次可转债总张数的比例、每项拟审议事项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内容。

(12)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会议记录。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 ①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召集人及表决方式；
- ②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人员姓名，以及会议见证律师、计票人、监票人和清点人的姓名；
- ③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次可转债张数及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次可转债张数占公司本次可转债总张数的比例；
- ④对每一拟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
- ⑤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
- ⑥债券持有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 ⑦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3) 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应当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会议主持人、召集人(或其委托的代表)、记录员和监票人签名。

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授权委托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公司董事会保管，保管期限为十年。

(14) 召集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突发事件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不能正常召开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尽快恢复召开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将上述情况及时公告。同时，召集人应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于干扰会议、寻衅滋事和侵犯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的行为，应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15) 公司董事会应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有关主体进行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7、附则

(1)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

(2) 本规则项下公告事项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的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公告。

(3) 本规则所称“以上”、“内”，含本数；“过”、“低于”、“多于”，不含本数。

(4) 本规则中提及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指除下述债券之外的一切已发行的本期债券：

①已兑付本息的债券；

②已届本金兑付日，兑付资金已由公司向兑付代理人支付并且已经可以向债券持有人进行本息兑付的债券。兑付资金包括该债券截至本金兑付日的根据本期债券条款应支付的任何利息和本金；

③已转为公司股份的债券；

(5) 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应在公司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6) 本规则经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后自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生效，修改时经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组建承销团承销，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166,660,000 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余额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额为 49,998,000 元。当实际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沟通：如确定继续履行发行程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调整最终包销比例，并及时向证监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 月 10 日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

四、发行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计金额
----	------

承销及保荐费用	690.00
会计师费用	35.00
律师费用	40.00
资信评级费	28.00
发行手续费	6.67
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费用	48.00

注：上述费用均为预计费用，最终发行费用将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确定。

五、发行期主要日程与停复牌示意性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交易日	发行安排	停复牌安排
2020年1月10日(周五) T-2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20年1月13日(周一) T-1日	网上路演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20年1月14日(周二) T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并缴款 网上申购日	正常交易
2020年1月15日(周三) T+1日	刊登《网上发行中签率公告》 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2020年1月16日(周四) T+2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中签缴款日	正常交易
2020年1月17日(周五) T+3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2020年1月20日(周一)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六、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无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七、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启发

办公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宝云路6号

联系电话：0757-87323386

传真：0757-87323380

经办人员：熊仁峰（董事会秘书）、何伟谦（证券事务代表）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鹤年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层

联系电话：010-85127547

传真：010-85127940

保荐代表人：王蕾蕾、秦荣庆

项目协办人：王艺霖

其他项目组成员：李慧红、郭丽丽、杨嵩、吴松云、杜冬波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联系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经办律师：官昌罗、徐志祥

（四）审计机构

名称：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蒋洪峰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层

联系电话：020-83939698

传真：020-83800977

经办会计师：王韶华、谭灏、夏富彪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剑文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021-51035670

传真：021-51035670

经办信用评级人员：田珊、张伟亚

（六）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164

（七）股份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八）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户名：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3003460974

大额系统支付号：325100058073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本情况

（一）股本结构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4,593,039	59.71
其中：境内自然人	33,491,104	44.85
境内一般法人股	11,101,935	14.8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86,961	40.29
人民币普通股	30,086,961	40.29
总股本	74,680,000	100.00

（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张启发	境内自然人	13,743,837	18.40	13,743,837
2	海汇财富	境内一般法人	11,101,935	14.87	11,101,935
3	梁可	境内自然人	7,968,138	10.67	7,968,138
4	陆连锁	境内自然人	5,002,138	6.70	5,002,138
5	赵吉庆	境内自然人	3,080,000	4.12	0
6	贺火明	境内自然人	2,100,000	2.81	2,100,000
7	张志岗	境内自然人	1,920,000	2.57	0
8	余淡贤	境内自然人	1,322,200	1.77	1,322,200
9	黄少清	境内自然人	588,999	0.79	441,749
10	汪宝华	境内自然人	588,999	0.79	441,749
11	刘本刚	境内自然人	588,999	0.79	588,999
	合计		48,005,245	64.28	42,710,745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上市以来控股权变动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张启发、梁可、陆连锁一直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控股权未发生变动。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012年9月17日，股东张启发、梁可、陆连锁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三位股东在向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充分一致，且该协议自签署之日起至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自协议签订日起三位股东成为一致行动人。

张启发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目前持有公司18.40%的股权；梁可为公司第三大股东，目前持有公司10.67%的股权；陆连锁为公司第四大股东，目前持有公司6.70%的股权。三位股东本次发行前合计持有公司35.77%的股份，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2019年11月6日，具体持股情况如下表：

姓名	国籍	有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持股方式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质押股数（股）
张启发	中国	无	44060319681219****	直接	18.40%	13,743,837	8,211,000
梁可	中国	无	44060319630621****	直接	10.67%	7,968,138	5,248,000
陆连锁	中国	无	61232819630322****	直接	6.70%	5,002,138	1,430,000
合计					35.77%	26,714,113	14,889,000

1、张启发先生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化工机械专业。张启发先生先后就职于佛山市化工机械厂、佛山市石湾润华陶瓷厂等单位；2003年10月至2012年6月任佛山市同元有机硅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6月至2010年12月任三水金银河总经理、执行董事；2002年1月与梁可共同创立金银河有限，2002年1月至2013年2月历任金银河有限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2010年12月起担任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有机硅专业委员会理事，现任常务理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天宝利执行董事、总经

理，安德力执行董事、总经理，金奥宇执行董事，宝金泰监事。

2、梁可先生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化工机械专业。梁可先生曾就职于轻工部西安设计院、海南机械厂及佛山市化工机械厂；2002年1月梁可先生与张启发先生共同创办了金银河有限，2002年1月至2013年2月历任金银河有限执行董事、监事、董事、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天宝利监事，宝金泰执行董事。

3、陆连锁先生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3月出生，高中学历，自2000年以来，曾担任深圳市得群工艺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神威得群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自2011年5月至2019年3月担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深圳市海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引自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19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指标根据上述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

一、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均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分别由其出具了广会审字[2017]G17000190016 号、广会审字[2018]G17036200018 号、广会审字[2019]G18032040017 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069,473.01	141,500,146.37	156,267,635.25	38,113,155.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42,275,000.00	87,711,529.01	50,657,860.29	19,573,982.27
应收账款	371,562,452.78	256,762,448.25	196,816,512.78	96,938,774.27
预付款项	7,621,503.88	9,321,408.36	28,348,562.34	16,048,741.54
其他应收款	9,901,270.51	6,326,290.19	3,383,810.58	9,456,103.02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资 产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存货	83,186,597.41	107,994,877.53	143,432,774.41	128,378,901.49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44,032,954.90	27,467,696.02	13,176,995.01	7,033,456.18
流动资产合计	675,649,252.49	637,084,395.73	592,084,150.66	315,543,114.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53,748,991.11	83,965,706.39	72,975,124.38	65,152,386.92
在建工程	219,288,838.29	237,139,585.72	65,075,286.99	17,199,439.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46,964,461.54	48,011,388.33	49,598,906.03	28,765,179.39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758,557.64	940,868.35	821,685.30	1,003,793.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83,133.88	7,703,348.14	6,322,755.78	5,023,448.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82,436.02	13,883,400.00	15,334,159.03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8,926,418.48	391,644,296.93	210,127,917.51	117,144,247.61
资产总计	1,114,575,670.97	1,028,728,692.66	802,212,068.17	432,687,362.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000,000.00	154,500,000.00	111,033,000.00	57,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76,320,030.66	73,714,904.40	57,416,638.58	18,100,002.16
应付账款	110,421,584.26	77,622,026.00	45,144,168.71	36,833,559.16
预收款项	40,843,725.12	54,142,022.14	73,110,319.32	36,410,970.84
应付职工薪酬	7,130,855.15	8,685,209.55	4,692,224.51	3,314,453.67
应交税费	9,488,725.33	5,193,018.75	10,599,788.71	9,013,018.14
其他应付款	2,952,890.96	1,393,993.57	770,033.44	337,681.57

资 产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中：应付利息	309,489.58	215,896.35	-	-
应付股利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587,500.00	53,400,000.00	12,5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424,745,311.48	428,651,174.41	315,266,173.27	165,509,685.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9,112,500.00	118,400,000.00	45,900,000.00	42,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36,128,213.07	-	-	3,315,840.46
预计负债	4,377,275.42	4,661,325.30	3,741,096.32	2,508,145.20
递延收益	19,317,485.74	19,739,849.35	20,430,319.00	14,470,029.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935,474.23	142,801,174.65	70,071,415.32	62,294,015.11
负债合计	633,680,785.71	571,452,349.06	385,337,588.59	227,803,700.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4,680,000.00	74,680,000.00	74,680,000.00	56,000,000.00
资本公积	188,259,288.56	188,259,288.56	188,259,288.56	33,633,290.94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412,626.22	326,222.74	198,557.87	464,671.85
盈余公积	29,357,135.57	29,357,135.57	23,371,157.16	17,791,304.42
未分配利润	188,297,817.30	164,620,747.87	130,216,291.17	96,994,394.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1,006,867.65	457,243,394.74	416,725,294.76	204,883,661.47
少数股东权益	-111,982.39	32,948.86	149,184.82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0,894,885.26	457,276,343.60	416,874,479.58	204,883,661.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4,575,670.97	1,028,728,692.66	802,212,068.17	432,687,362.12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812,905.34	67,916,829.94	80,259,314.49	23,536,417.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42,275,000.00	85,239,943.30	48,307,660.34	19,203,982.27
应收账款	344,540,065.22	233,145,936.75	150,897,761.99	114,509,229.40
预付款项	7,353,287.29	8,608,986.21	27,098,796.54	15,956,209.53
其他应收款	190,766,778.21	181,820,022.68	214,694,195.44	66,781,447.73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存货	124,615,429.73	152,491,489.96	142,743,040.55	113,198,698.38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1,094,600.44	7,126,472.06	5,642,179.74	245,868.38
流动资产合计	769,458,066.23	736,349,680.90	669,642,949.09	353,431,853.3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93,000,000.00	93,000,000.00	63,000,000.00	53,8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27,573,097.13	25,488,256.97	17,629,259.71	20,292,656.48
在建工程	76,021,691.48	32,601,637.19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20,611,711.26	20,916,615.84	21,020,089.12	1,834,943.43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81,924.59	228,296.77	183,081.56	446,242.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76,782.56	5,874,643.06	4,685,813.19	2,634,306.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2,436.02	5,653,000.00	6,902,201.03	-

资 产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5,637,643.04	183,762,449.83	113,420,444.61	79,008,148.51
资产总计	995,095,709.27	920,112,130.73	783,063,393.70	432,440,001.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000,000.00	154,500,000.00	111,033,000.00	57,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22,002,502.54	19,417,006.20	29,441,000.00	10,167,200.00
应付账款	80,966,215.50	52,105,957.74	28,226,425.09	28,728,574.64
预收款项	39,000,274.81	52,400,478.44	71,639,129.60	34,997,803.06
应付职工薪酬	5,660,902.58	6,539,593.26	3,831,941.91	2,859,839.42
应交税费	9,191,427.36	4,995,328.84	9,236,222.60	8,706,545.36
其他应付款	1,895,832.40	1,198,433.36	755,409.04	214,786.06
其中：应付利息	309,489.58	215,896.35	-	-
应付股利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387,500.00	46,800,000.00	12,5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323,104,655.19	337,956,797.84	266,663,128.24	143,174,748.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312,500.00	59,000,000.00	45,900,000.00	39,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36,128,213.07	-	-	3,315,840.46
预计负债	4,377,275.42	4,661,325.30	3,741,096.32	2,508,145.20
递延收益	3,222,105.19	3,371,789.45	5,650,000.00	3,507,629.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040,093.68	67,033,114.75	55,291,096.32	48,331,615.11
负债合计	452,144,748.87	404,989,912.59	321,954,224.56	191,506,363.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4,680,000.00	74,680,000.00	74,680,000.00	56,000,000.00
资本公积	188,259,288.56	188,259,288.56	188,259,288.56	33,633,290.94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412,626.22	326,222.74	198,557.87	464,671.85

资 产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盈余公积	29,357,135.57	29,357,135.57	23,371,157.16	17,791,304.42
未分配利润	250,241,910.05	222,499,571.27	174,600,165.55	133,044,370.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2,950,960.40	515,122,218.14	461,109,169.14	240,933,638.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5,095,709.27	920,112,130.73	783,063,393.70	432,440,001.83

(二) 利润表

1、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322,683,114.25	641,832,655.57	489,830,101.70	292,680,572.88
其中：营业收入	322,683,114.25	641,832,655.57	489,830,101.70	292,680,572.88
二、营业总成本	291,318,820.83	611,101,442.74	462,821,594.72	258,733,803.59
减：营业成本	229,574,772.15	475,348,208.26	366,302,076.22	194,240,782.53
税金及附加	2,100,716.08	5,451,645.61	5,204,764.10	2,843,566.63
销售费用	13,803,860.20	30,836,925.16	22,222,482.73	13,615,374.76
管理费用	22,820,455.48	39,867,351.20	27,555,219.79	18,510,610.27
研发费用 ^注	13,379,530.56	33,909,936.62	19,279,214.98	13,573,189.41
财务费用	9,639,486.36	9,972,712.37	5,614,408.76	6,303,827.44
其中：利息费用	10,091,308.65	11,636,035.35	7,287,362.14	6,158,055.41
利息收入	722,364.69	1,793,671.20	1,835,278.45	262,121.48
加：其他收益	8,291,455.28	23,659,478.06	17,593,933.67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列示）	-6,414,177.23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1,866.02	15,714,663.52	16,643,428.14	9,646,452.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59	10,389.66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959,883.04	54,401,080.55	44,602,440.65	33,946,769.29
加：营业外收入	228,219.10	663,375.29	11,984,746.86	17,558,688.79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12,855.50	233,668.03	20,721.43	101,277.71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33,175,246.64	54,830,787.81	56,566,466.08	51,404,180.37
减：所得税费用	4,788,908.46	8,582,188.66	9,062,504.62	8,286,473.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8,386,338.18	46,248,599.15	47,503,961.46	43,117,707.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86,338.18	46,248,599.15	47,503,961.46	43,117,707.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531,269.43	46,364,835.11	47,464,629.65	43,117,707.05
少数股东损益	-144,931.25	-116,235.96	39,331.81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386,338.18	46,248,599.15	47,503,961.46	43,117,707.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531,269.43	46,364,835.11	47,464,629.65	43,117,707.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4,931.25	-116,235.96	39,331.81	-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38	0.62	0.66	0.77
稀释每股收益	0.38	0.62	0.66	0.77

注：2016年“研发费用”根据“管理费用”科目下的“研发费用”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单独列示。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6,329,290.38	463,752,596.40	376,061,401.64	253,311,912.75
减：营业成本	143,573,256.95	317,222,081.58	258,119,127.74	157,302,520.21
税金及附加	1,673,776.50	3,977,844.62	3,943,902.31	2,228,590.69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费用	10,849,813.12	21,464,266.42	18,839,516.38	12,324,752.65
管理费用	13,858,179.30	24,621,613.73	19,016,692.58	12,417,118.85
研发费用 ^注	9,638,717.02	26,086,638.75	18,230,891.92	12,917,342.16
财务费用	9,984,123.42	11,000,709.39	6,765,679.98	5,632,685.59
其中：利息费用	10,091,308.65	11,636,035.35	7,036,802.22	5,254,733.42
利息收入	329,056.99	694,869.21	397,431.00	75,288.22
加：其他收益	7,512,479.60	22,286,661.32	16,651,933.67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62,846.70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1,866.02	-13,249,999.72	-14,452,413.24	-8,236,725.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59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119,368.54	68,416,103.51	53,345,111.16	42,252,176.79
加：营业外收入	128,543.95	390,536.03	10,753,505.00	17,512,398.14
减：营业外支出	205.50	172,904.26	20,683.11	100,935.81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37,247,706.99	68,633,735.28	64,077,933.05	59,663,639.12
减：所得税费用	4,651,168.21	8,773,951.15	8,279,405.73	8,399,466.87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596,538.78	59,859,784.13	55,798,527.32	51,264,172.2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96,538.78	59,859,784.13	55,798,527.32	51,264,172.2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596,538.78	59,859,784.13	55,798,527.32	51,264,172.25

注：2016年“研发费用”根据“管理费用”科目下的“研发费用”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单独列示。

(三) 现金流量表

1、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690,966.21	484,766,466.38	303,404,122.94	223,897,003.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78,906.27	15,438,383.12	15,070,234.90	8,715,036.0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6,173.29	10,054,885.07	18,945,476.76	9,896,25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876,045.77	510,259,734.57	337,419,834.60	242,508,290.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071,817.63	287,205,283.43	215,629,339.48	142,929,743.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731,861.91	79,740,427.09	59,839,219.00	41,618,871.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76,980.18	52,706,522.37	40,702,976.18	27,716,903.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22,241.28	52,586,682.71	34,257,618.87	21,160,57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202,901.00	472,238,915.60	350,429,153.53	233,426,09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6,855.23	38,020,818.97	-13,009,318.93	9,082,198.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0	18,0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323,919.00	5,962,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	18,000.00	10,323,919.00	5,962,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040,550.38	190,055,664.21	100,571,008.57	5,832,360.5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322,639.27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40,550.38	190,055,664.21	102,893,647.84	5,832,360.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32,550.38	-190,037,664.21	-92,569,728.84	130,039.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182,106,400.00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16,000,000.00	354,200,000.00	169,181,400.00	132,644,4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804,904.40	158,344,803.25	48,124,579.14	20,616,977.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804,904.40	512,544,803.25	399,412,379.14	153,261,377.5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5,600,000.00	197,333,000.00	103,248,400.00	125,260,4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663,059.11	19,837,649.43	15,715,171.81	10,815,483.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717,528.12	195,924,069.07	66,136,905.35	32,414,688.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980,587.23	413,094,718.50	185,100,477.16	168,490,571.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24,317.17	99,450,084.75	214,311,901.98	-15,229,194.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5.79	-11.12	9.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535,088.44	-52,566,754.70	108,732,843.09	-6,016,947.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359,241.97	127,925,996.67	19,193,153.58	25,210,100.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24,153.53	75,359,241.97	127,925,996.67	19,193,153.58

2、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948,777.31	314,248,073.41	260,205,241.48	190,890,390.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21,095.34	15,438,383.12	15,070,234.90	8,715,036.0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23,804.21	34,746,417.03	15,476,336.00	8,872,63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693,676.86	364,432,873.56	290,751,812.38	208,478,063.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140,221.41	230,364,551.36	202,429,217.55	120,160,576.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315,274.84	62,385,209.32	49,107,160.80	36,062,104.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65,089.49	46,658,080.15	39,352,809.62	26,437,687.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48,110.90	32,107,270.44	142,747,998.46	21,890,99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768,696.64	371,515,111.27	433,637,186.43	204,551,36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5,019.78	-7,082,237.71	-142,885,374.05	3,926,701.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0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650,000.00	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	-	5,650,000.00	2,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043,580.00	49,066,528.20	27,839,761.60	1,422,680.9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9,2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43,580.00	79,066,528.20	37,039,761.60	1,422,680.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35,580.00	-79,066,528.20	-31,389,761.60	1,077,319.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182,106,400.00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	263,200,000.00	169,181,400.00	129,544,4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507,006.20	41,764,006.57	27,987,200.00	1,1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507,006.20	304,964,006.57	379,275,000.00	130,664,4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5,600,000.00	172,333,000.00	96,248,400.00	112,460,4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3,585,116.18	17,280,724.43	15,450,666.58	9,980,942.9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00,000.00	53,021,012.77	25,956,689.79	17,461,282.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585,116.18	242,634,737.20	137,655,756.37	139,902,625.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21,890.02	62,329,269.37	241,619,243.63	-9,238,225.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5.79	-11.12	9.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88,709.76	-23,819,490.75	67,344,096.86	-4,234,195.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73,823.74	79,893,314.49	12,549,217.63	16,783,413.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85,113.98	56,073,823.74	79,893,314.49	12,549,217.63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合并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326,222.74	29,357,135.57	164,620,747.87	32,948.86	457,276,34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326,222.74	29,357,135.57	164,620,747.87	32,948.86	457,276,343.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86,403.48	-	23,677,069.43	-144,931.25	23,618,541.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8,531,269.43	-144,931.25	28,386,338.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4,854,200.00	-	-4,854,2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项 目	2019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854,200.00	-	-4,854,200.00
4.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86,403.48	-	-	-	86,403.48
1.本期提取	-	-	-	913,752.60	-	-	-	913,752.60
2.本期使用	-	-	-	827,349.12	-	-	-	827,349.12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412,626.22	29,357,135.57	188,297,817.30	-111,982.39	480,894,885.26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198,557.87	23,371,157.16	130,216,291.17	149,184.82	416,874,479.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198,557.87	23,371,157.16	130,216,291.17	149,184.82	416,874,479.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127,664.87	5,985,978.41	34,404,456.70	-116,235.96	40,401,864.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6,364,835.11	-116,235.96	46,248,599.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5,985,978.41	-11,960,378.41	-	-5,974,4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5,985,978.41	-5,985,978.41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5,974,400.00	-	-5,974,400.00
4.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	-	-	-	-	-	-	-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127,664.87	-	-	-	127,664.87
1.本期提取	-	-	-	1,652,122.80	-	-	-	1,652,122.80
2.本期使用	-	-	-	1,524,457.93	-	-	-	1,524,457.93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326,222.74	29,357,135.57	164,620,747.87	32,948.86	457,276,343.60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	33,633,290.94	-	464,671.85	17,791,304.42	96,994,394.26	-	204,883,661.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6,000,000.00	33,633,290.94	-	464,671.85	17,791,304.42	96,994,394.26	-	204,883,661.47

项 目	2017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680,000.00	154,625,997.62	-	-266,113.98	5,579,852.74	33,221,896.91	149,184.82	211,990,818.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7,464,629.65	39,331.81	47,503,961.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8,680,000.00	154,625,997.62	-	-	-	-	-	173,305,997.6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8,680,000.00	154,625,997.62	-	-	-	-	-	173,305,997.6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5,579,852.74	-14,242,732.74	-	-8,662,88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5,579,852.74	-5,579,852.7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	-	-	-	-	-8,662,880.00	-	-8,662,880.00	
4.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项目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266,113.98	-	-	-	-266,113.98
1. 本期提取	-	-	-	1,406,623.80	-	-	-	1,406,623.80
2. 本期使用	-	-	-	1,672,737.78	-	-	-	1,672,737.78
（六）其他	-	-	-	-	-	-	109,853.01	109,853.01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198,557.87	23,371,157.16	130,216,291.17	149,184.82	416,874,479.58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	33,633,290.94	-	518,656.80	12,664,887.19	64,211,104.44	-	167,027,939.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000,000.00	33,633,290.94	-	518,656.80	12,664,887.19	64,211,104.44	-	167,027,939.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53,984.95	5,126,417.23	32,783,289.82	-	37,855,722.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3,117,707.05	-	43,117,707.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	-	-	-	-	-	-	-

项目	2016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5,126,417.23	-10,334,417.23	-	-5,208,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5,126,417.23	-5,126,417.23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5,208,000.00	-	-5,208,000.00	
4.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53,984.95	-	-	-	-53,984.95	
1.本期提取	-	-	-	1,233,169.44	-	-	-	1,233,169.44	
2.本期使用	-	-	-	1,287,154.39	-	-	-	1,287,154.39	
(六) 其他	-	-	-	-	-	-	-	-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000,000.00	33,633,290.94	-	464,671.85	17,791,304.42	96,994,394.26	-	204,883,661.47

2、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326,222.74	29,357,135.57	222,499,571.27	515,122,218.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326,222.74	29,357,135.57	222,499,571.27	515,122,218.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86,403.48	-	27,742,338.78	27,828,742.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2,596,538.78	32,596,538.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4,854,200.00	-4,854,2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854,200.00	-4,854,200.00
4.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86,403.48	-	-	86,403.48
1.本期提取	-	-	-	913,752.60	-	-	913,752.60
2.本期使用	-	-	-	827,349.12	-	-	827,349.12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412,626.22	29,357,135.57	250,241,910.05	542,950,960.40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198,557.87	23,371,157.16	174,600,165.55	461,109,169.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198,557.87	23,371,157.16	174,600,165.55	461,109,169.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27,664.87	5,985,978.41	47,899,405.72	54,013,049.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59,859,784.13	59,859,784.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5,985,978.41	-11,960,378.41	-5,974,4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5,985,978.41	-5,985,978.4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5,974,400.00	-5,974,400.00
4.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127,664.87	-	-	127,664.87
1.本期提取	-	-	-	1,652,122.80	-	-	1,652,122.80
2.本期使用	-	-	-	1,524,457.93	-	-	1,524,457.93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326,222.74	29,357,135.57	222,499,571.27	515,122,218.14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	33,633,290.94	-	464,671.85	17,791,304.42	133,044,370.97	240,933,638.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项 目	2017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000,000.00	33,633,290.94	-	464,671.85	17,791,304.42	133,044,370.97	240,933,638.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80,000.00	154,625,997.62	-	-266,113.98	5,579,852.74	41,555,794.58	220,175,530.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55,798,527.32	55,798,527.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680,000.00	154,625,997.62	-	-	-	-	173,305,997.6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8,680,000.00	154,625,997.62	-	-	-	-	173,305,997.6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5,579,852.74	-14,242,732.74	-8,662,88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5,579,852.74	-5,579,852.7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8,662,880.00	-8,662,880.00
4.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266,113.98	-	-	-266,113.98
1.本期提取	-	-	-	1,406,623.80	-	-	1,406,623.80
2.本期使用	-	-	-	1,672,737.78	-	-	1,672,737.78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680,000.00	188,259,288.56	-	198,557.87	23,371,157.16	174,600,165.55	461,109,169.14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	33,633,290.94	-	518,656.80	12,664,887.19	92,114,615.95	194,931,45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6,000,000.00	33,633,290.94	-	518,656.80	12,664,887.19	92,114,615.95	194,931,450.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53,984.95	5,126,417.23	40,929,755.02	46,002,187.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51,264,172.25	51,264,172.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5,126,417.23	-10,334,417.23	-5,208,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5,126,417.23	-5,126,417.2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5,208,000.00	-5,208,000.00
4.其他	-	-	-	-	-	-	-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53,984.95	-	-	-53,984.95
1. 本期提取	-	-	-	1,233,169.44	-	-	1,233,169.44
2. 本期使用	-	-	-	1,287,154.39	-	-	1,287,154.39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000,000.00	33,633,290.94	-	464,671.85	17,791,304.42	133,044,370.97	240,933,638.18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动情况

(一) 金银河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金银河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天宝利	生产、销售有机硅产品	6,000.00	100.00%
2	安德力	尚未投产经营	3,000.00	100.00%
3	金奥宇	安装服务	366.00	78.00%

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等规定确认合并范围，合并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会计报表以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进行编制，在合并过程中，各公司间的重大内部交易和资金往来均互相抵销，符合有关规定。

(二) 金银河合并报表范围变动

1、2019 年 1-6 月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9 年 1-6 月，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动。

2、2018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8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动。

3、2017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变动原因	购买日
金奥宇	366.00	78.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 年 7 月 31 日

4、2016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动

2016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动。

四、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表

(一)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59	1.49	1.88	1.91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速动比率（倍）	1.39	1.23	1.42	1.13
资产负债率（合并）	56.85%	55.55%	48.03%	52.6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44%	44.02%	41.11%	44.29%
存货周转率（次）	4.65	3.62	2.59	1.8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4	2.51	2.97	3.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净现金流量（元/股）	-0.08	0.51	-0.17	0.1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股）	-0.30	-0.70	1.46	-0.1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 比重	4.15%	5.28%	3.94%	4.64%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2019年1-6月的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经年化处理。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 益（元/股）	
2019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6%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3%	0.35	0.35
2018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1%	0.62	0.62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9%	0.52	0.52
2017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8%	0.66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9%	0.48	0.48
2016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19%	0.77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19%	0.64	0.64

(三) 非经常性损益表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2	1.04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9.89	853.32	1,451.74	859.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8	2.42	21.40	15.10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28.80	106.48	188.68	131.15
合计	249.79	750.29	1,284.46	743.08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依据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的合并财务报表，对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进行了深入的讨论和分析，主要情况如下：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67,564.93	60.62%	63,708.44	61.93%	59,208.42	73.81%	31,554.31	72.93%
非流动资产	43,892.64	39.38%	39,164.43	38.07%	21,012.79	26.19%	11,714.42	27.07%
资产总计	111,457.57	100.00%	102,872.87	100.00%	80,221.21	100.00%	43,268.7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43,268.74 万元、80,221.21 万元、102,872.87 万元和 111,457.57 万元。2017 年上市以来，随着公司 IPO 募集资金到位及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资产总额大幅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72.93%、73.81%、61.93% 和 60.62%，非流动资产的占比分别为 27.07%、26.19%、38.07% 和 39.38%。2018 年末、2019 年 6 月末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主要系 IPO 募投项目“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线及单体设备扩建项目”项目建设和子公司安德力的厂房设备建设投入增加。

1、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1,706.95	17.33%	14,150.01	22.21%	15,626.76	26.39%	3,811.32	12.08%
应收票据	4,227.50	6.26%	8,771.15	13.77%	5,065.79	8.56%	1,957.40	6.20%
应收账款	37,156.25	54.99%	25,676.24	40.30%	19,681.65	33.24%	9,693.88	30.72%
预付款项	762.15	1.13%	932.14	1.46%	2,834.86	4.79%	1,604.87	5.09%
其他应收款	990.13	1.47%	632.63	0.99%	338.38	0.57%	945.61	3.00%
存货	8,318.66	12.31%	10,799.49	16.95%	14,343.28	24.23%	12,837.89	40.69%
其他流动资产	4,403.30	6.52%	2,746.77	4.31%	1,317.70	2.23%	703.35	2.23%
合计	67,564.93	100.00%	63,708.44	100.00%	59,208.42	100.00%	31,554.31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等组成，对主要流动资产状况分析如下：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12	9.05	5.42	3.91
银行存款	5,278.30	7,526.88	12,787.18	1,915.41
其他货币资金	6,424.53	6,614.09	2,834.16	1,892.00
合计	11,706.95	14,150.01	15,626.76	3,811.32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函保证金和票据保证金。

2017年末，公司的货币资金较2016年末增加11,815.44万元，增幅为310.01%，其中银行存款较2016年末增加10,871.77万元，主要系公司IPO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2018年末，其他货币资金较2017年末增加了3,779.93万元，主要系子公司天宝利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银行在签发银行承兑汇票时收取的保证金比例为100%，截至2018年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为6,233.09万元。

2019年6月末，公司货币资金较2018年末减少2,443.06万元，主要系IPO

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导致结余金额减少所致，2019年6月末的IPO募集资金余额较2018年末减少了1,896.28万元。

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中除其他货币资金外，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使用有限制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主要为收到客户用以支付货款的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自2019年起，公司根据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根据应收票据后续现金流入方式，将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作为按照以公允价值评估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报表列示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

自2019年起，公司将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类比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金额及其种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4,371.15	4,307.79	1,944.22
商业承兑汇票	4,227.50	4,400.00	758.00	13.17
合计	4,227.50	8,771.15	5,065.79	1,957.40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1,957.40万元、5,065.79万元、8,771.15万元和4,227.5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69%、10.34%、13.67%和13.10%。

2016年末至2018年末，应收票据余额有所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更多客户采用票据方式支付货款。公司于2018年收到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和国轩新能源（庐江）有限公司背书转让的一年期商业承兑汇票合计4,400.00万元，出票人均均为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自2019年开始，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2019年6月末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4,450万元的账龄均为1年以内，按5%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2019年6月末，本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公司关联方单位的票据，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

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3)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41,026.13	29,161.36	21,916.93	11,045.88
主营业务收入	31,894.99	63,523.20	48,787.83	29,094.24
应收账款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64.31%（注）	45.91%	44.92%	37.97%

注：2019年1-6月应收账款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经年化调整。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市场扩大，销售额增加，应收账款相应增长。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收入比例较大，与公司的产品特性、结算方式有关。通常设备销售后有0-10%的质量保证金，随着设备销售规模的增长，质量保证金会随之增长；全自动连续生产线是安装调试后确认收入，通常客户调试集中于年末，从而使期末形成较多的应收账款。

2017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6年末增长10,871.05万元，增幅98.42%，主要原因是：（1）公司2017年主营业务收入比2016年增长19,693.59万元，增幅为67.69%，应收账款相应增加；2017年设备收入较2016年增长11,052.08万元，随着设备销售规模的增长，设备的质量保证金随之增长；（2）相比有机硅设备客户，锂电池设备客户普遍回款相对较慢，2017年度公司锂电池设备收入较2016年增长10,459.25万元，应收账款相应增加，符合行业特征。

2018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7年末增长7,244.43万元，增幅为33.05%，主要原因为2018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2017年增长14,735.36万元，增幅为30.20%，应收账款相应增长。

2019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8年末增长11,864.77万元，增幅为40.69%，主要原因为（1）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了17.34%，应收账款相应增长；（2）客户还款一般集中在下半年，年中回款相对较少；（3）受经济形势的影响，

部分客户回款放慢，公司的主要客户国轩高科（002074）和鹏辉能源（300438）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分别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33.29% 和 13.54%。

②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及坏账损失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7.82	387.82	-	969.34	678.58	290.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2.49	455.94	36.55	858.60	839.87	18.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145.82	3,026.13	37,119.69	27,333.42	1,966.66	25,366.75
其中：账龄组合	40,145.82	3,026.13	37,119.69	27,333.42	1,966.66	25,366.75
合计	41,026.13	3,869.89	37,156.25	29,161.36	3,485.11	25,676.24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7.82	387.82	-	387.82	387.82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7.65	547.92	59.73	413.77	390.84	22.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21.46	1,299.53	19,621.92	10,244.28	573.34	9,670.95
其中：账龄组合	20,921.46	1,299.53	19,621.92	10,244.28	573.34	9,670.95
合计	21,916.93	2,235.28	19,681.65	11,045.88	1,352.00	9,693.88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账龄超过 1 年的无纠纷且正常生产经营客户的应收账款依据款项回收情况分别计提。以 2016 年为例，即对 2016 年 7 月 1 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无款项回收但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有款项回收的按 50% 计提坏账准备，对 2016 年 1 月 1 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无款项回收

的按 100% 计提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情况如下：

(1) 由于客户广东新展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已申请破产清算，公司于 2016 年对应收广东新展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的 387.82 万元款项全额计提坏账。

(2)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应收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和实联长宜（盐城）科技有限公司的款项账龄超过 1 年且 2018 年 7 月 1 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无款项回收但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有款项回收，按照坏账计提政策，公司对应收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的 470.00 万元款项和应收实联长宜（盐城）科技有限公司的 111.52 万元款项均按 50% 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报告期各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413.77 万元、607.65 万元、858.60 万元和 492.49 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天宝利部分客户处于停产状态，部分已被公司起诉追讨，基于谨慎性原则，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对该部分客户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45.78 万元和 222.54 万元。同时，公司对账龄超过 1 年的无纠纷且正常生产经营客户的应收账款依据款项回收情况分别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按账龄组合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0,282.90	75.43%	1,514.15	20,411.74	74.68%	1,020.59
1-2 年	7,468.84	18.60%	746.88	5,672.87	20.75%	567.29
2-3 年	2,186.92	5.45%	656.08	1,228.06	4.49%	368.42
3-4 年	188.99	0.47%	94.50	20.74	0.08%	10.37
4-5 年	18.15	0.05%	14.52	-	-	-
5 年以上	-	0.00%	-	-	-	-
合计	40,145.82	100.00%	3,026.13	27,333.42	100.00%	1,966.66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730.32	79.97%	836.52	9,214.38	89.95%	460.72
1-2 年	3,972.82	18.99%	397.28	984.57	9.61%	98.46

2-3年	217.11	1.04%	65.13	42.53	0.41%	12.76
3-4年	1.20	0.01%	0.60	2.80	0.03%	1.40
4-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20,921.46	100.00%	1,299.53	10,244.28	100.00%	573.34

报告期内，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89.95%、79.97%、74.68%和75.43%，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较稳定。

公司大部分客户为国内大中型有机硅产品制造商和锂电池制造商，客户的信誉度、资金实力较好。公司根据制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已对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和账龄分类计提了足额的坏账准备。

③与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发行人	先导智能	赢合科技	蓝英装备
1年以内	5.00%	5.00%	5.00%	3.00%
1至2年	10.00%	20.00%	10.00%	10.00%
2至3年	30.00%	50.00%	30.00%	30.00%
3至4年	50.00%	100.00%	100.00%	100.00%
4至5年	80.00%	100.00%	1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账龄为3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及账龄为5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基本一致，账龄为3-5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报告期内，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账龄为3-5年的应收账款分别为2.80万元、1.20万元、20.74万元和207.15万元，金额较小，因此，虽然公司3-5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但对发行人计提坏账准备金额的影响很小。

④应收账款前五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19年6月30日					
序号	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比例	与公司关系

1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378.50	1-2 年	0.92%	无关联关系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460.00	1-2 年	1.12%	
	航天国轩（唐山）锂电池有限公司	674.00	1 年以内	1.64%	
	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90.00	1-2 年	0.46%	
	青岛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1,350.00	1 年以内	3.29%	
	国轩新能源（庐江）有限公司	5,240.00	1 年以内	12.77%	
	南京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5,365.82	1 年以内	13.08%	
	小计	13,658.32		33.29%	
2	珠海鹏辉能源有限公司	1,794.83	2 年以内	4.37%	无关联关系
	河南省鹏辉电源有限公司	2,726.47	2 年以内	6.65%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2.71	2 年以内	2.52%	
	小计	5,554.01		13.54%	
3	东莞市时进实业有限公司	2,066.62	1 年以内	5.04%	无关联关系
4	中天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557.65	3 年以内	3.80%	无关联关系
5	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	1,222.99	3 年以内	2.98%	无关联关系
合计		24,059.59	-	58.64%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比例	与公司关系
1	国轩新能源（庐江）有限公司	700.00	1 年以内	2.40%	无关联关系
	航天国轩（唐山）锂电池有限公司	684.00	1 年以内	2.35%	
	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00.00	1-2 年	0.69%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928.50	1 年以内	3.18%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470.00	1-2 年	1.61%	
	南京国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1,775.82	1 年以内	6.09%	
	青岛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1,360.00	1 年以内	4.66%	
	小计	6,118.32		20.98%	
2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9.27	2 年以内	3.56%	无关联关系
	河南省鹏辉电源有限公司	2,812.43	2 年以内	9.64%	
	珠海市鹏辉电池有限公司	1,704.75	1 年以内	5.85%	
	小计	5,556.45		19.05%	
3	东莞市时进实业有限公司	1,882.33	1 年以内	6.45%	无关联关系
4	中天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788.00	2 年以内	6.13%	无关联关系
5	杭州南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636.84	1 年以内	5.61%	无关联关系

合计		16,981.95		58.23%	-
2017年12月31日					
序号	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比例	与公司关系
1	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	1,880.00	1年以内	8.58%	无关联关系
	航天国轩（唐山）锂电池有限公司	1,880.00	1年以内	8.58%	
	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635.38	1年以内	2.90%	
	小计	4,395.38	-	20.05%	-
2	河南省鹏辉电源有限公司	2,062.55	1年以内	9.41%	无关联关系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2.07	1年以内	4.66%	
	小计	3,084.62	-	14.07%	-
3	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	2,275.47	2年以内	10.38%	无关联关系
4	中天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510.84	1年以内	6.89%	无关联关系
5	东莞市时进实业有限公司	1,049.05	1年以内	4.79%	无关联关系
合计		12,315.35	-	56.19%	-
2016年12月31日					
序号	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比例	与公司关系
1	微宏动力系统（湖州）有限公司	2,206.02	2年以内	19.97%	无关联关系
2	湖北硅科科技有限公司	1,045.88	1年以内	9.47%	无关联关系
3	杭州南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949.85	2年以内	8.60%	无关联关系
4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674.00	1年以内	6.10%	无关联关系
5	东莞市时进实业有限公司	537.02	1年以内	4.86%	无关联关系
合计		5,412.77		49.00%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欠款合计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49.00%、56.19%、58.23%和58.64%。

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不存在持股5%以上股东对公司的欠款。

（4）预付款项

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材料采购款，无预付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公司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604.87万元、2,834.86万元、932.14万元和762.15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09%、4.79%、1.46%和1.13%。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86.49	90.07%	911.79	97.82%	2,746.06	96.87%	1,309.10	81.57%
1-2年	63.52	8.33%	12.89	1.38%	77.06	2.72%	247.10	15.40%
2-3年	8.06	1.06%	5.28	0.57%	11.74	0.41%	48.67	3.03%
3-4年	4.08	0.53%	2.18	0.23%	-	0.00%	-	0.00%
合计	762.15	100.00%	932.14	100.00%	2,834.86	100.00%	1,604.87	100.00%

公司采购的螺杆主机、涂布头、控制系统等需定制，由于材料的专用性较强，公司需要在材料验收入库前向供应商预付部分款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较短，主要在1年以内。

2017年末预付账款较2016年末上升1,229.98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全自动生产线的订单增加，全自动生产线的部件较多属于定制件，预付材料采购款增加。

2018年末预付账款较2017年末减少1,902.72万元，主要系前期预付的材料采购款大部分已结算完毕。

(5)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由业务保证金、押金、员工差旅备用金等构成。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945.61万元、338.38万元、632.63万元和990.13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3.00%、0.57%、0.99%和1.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1.81	181.81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0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6.90	703.16	401.97	1,052.83
其中：账龄组合	1,086.90	703.16	401.97	1,052.83

类别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1,276.62	884.98	401.97	1,052.83

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为181.81万元。公司向深圳市协联创展涂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联涂布”）预付原材料与资产购买款181.81万元，后了解得知该公司因与深圳市协联创展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联装备”）的实际经营场所重合，协联装备因涉诉被法院采取保全措施，协联涂布的资产一并被法院冻结，公司已于2018年11月对协联涂布提起诉讼（金银河胜诉，协联涂布无资产可执行），并对该笔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中，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87.59	72.37%	39.38	558.76	79.46%	27.94
1-2年	202.56	18.70%	20.26	94.05	13.38%	9.41
2-3年	59.97	5.48%	17.99	14.12	2.01%	4.23
3-4年	9.26	0.94%	4.63	2.58	0.37%	1.29
4-5年	25.52	2.33%	20.41	29.95	4.26%	23.96
5年以上	2.01	0.18%	2.01	3.71	0.53%	3.71
合计	1,086.90	100.00%	104.68	703.16	100.00%	70.54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25.56	56.11%	11.28	321.30	30.52%	16.07
1-2年	109.80	27.32%	10.98	669.00	63.54%	66.9
2-3年	2.58	0.64%	0.77	35.07	3.33%	10.52
3-4年	35.57	8.85%	17.78	27.46	2.61%	13.73
4-5年	28.46	7.08%	22.77	-	-	-
5年以上	0.01	0.00%	0.01	-	-	-
合计	401.97	100.00%	63.59	1,052.83	100.00%	107.2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构成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925.27	524.73	261.17	880.65
员工借支	90.21	72.75	83.90	85.83
其他	261.14	287.49	56.90	86.34
账面余额合计	1,276.62	884.98	401.97	1,052.83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052.83 万元、401.97 万元、884.98 万元及 1,276.62 万元。

2017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较 2016 年末下降 650.86 万元，主要系公司于 2017 年收回竞拍土地履约保证金 500 万元和融资租赁保证金 138.80 万元。2018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较 2017 年末上升了 483.01 万元，主要系公司于 2018 年支付较多保证金及押金所致；2019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较 2018 年末上升了 391.64 万元，主要是公司向广东耀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支付了 400.00 万元的售后回租业务保证金。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6）存货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和库存商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837.89 万元、14,343.28 万元、10,799.49 万元和 8,318.66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40.69%、24.23%、16.95%和 12.31%。

公司存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16.05	-	1,916.05
在产品	985.18	-	985.18
发出商品	1,086.81	-	1,086.81
库存商品	4,655.85	325.24	4,330.61
合计	8,643.90	325.24	8,318.66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93.73	-	1,993.73
在产品	1,452.63	-	1,452.63
发出商品	1,829.97	-	1,829.97
库存商品	5,838.19	315.03	5,523.16
合计	11,114.51	315.03	10,799.49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12.85	-	5,112.85
在产品	4,597.73	4.83	4,592.90
发出商品	163.77	-	163.77
库存商品	5,306.93	833.18	4,473.75
合计	15,181.29	838.01	14,343.28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92.23	-	2,792.23
在产品	2,883.12	6.04	2,877.08
发出商品	303.95	-	303.95
库存商品	7,080.04	215.40	6,864.64
合计	13,059.33	221.44	12,837.89

①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管件阀门、碳钢、液压类、电机及减速机、生胶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余额分别为 2,792.23 万元、5,112.85 万元、1,993.73 万元和 1,916.05 万元，占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 21.38%、33.68%、17.94%和 22.17%。

2017 年末原材料余额较 2016 年末增长 2,320.62 万元，主要是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相应生产产品数量增多，公司研发并销售新型号设备不断增加，从而使公司相应原材料采购量增多。

2018 年末原材料余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3,119.12 万元，主要系因为：一方面，设备类产品结构的变化导致公司备机生产的需求降低，公司生产的设备分为全自动生产线和单体设备，其中单体设备采用以销定产和安全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方式，2018 年单体设备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 2017 年下降 26.58%，单体设

备销量减少，相应减少备机生产；另一方面，公司根据在手订单的产品交货期制定采购计划，部分订单的交货期较长，尚未备料进行生产，2018 年末原材料余额有所下降。

②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在产品主要为正在生产过程中的单体设备、在客户处安装的生产线以及有机硅产品的半成品。在产品余额分别为 2,883.12 万元、4,597.73 万元、1,452.63 万元和 985.18 万元，占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 22.08%、30.29%、13.07%和 11.40%。

2017 年末比 2016 年末在产品增加 1,714.61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17 年末在安装的生产线较 2016 年末增加了 1,939.49 万元。

2018 年末在产品余额较 2017 年末降低 3,145.10 万元，主要原因系前期处于安装调试状态的生产线已通过客户验收并确认收入。

2019 年 6 月末在产品余额较 2018 年末下降 467.45 万元，主要是涂布机在产品减少所致。涂布机价值较高，公司 2018 年末涂布机的在手订单金额较大，涂布机在产品金额较大，对应的涂布机订单已于本期完成验收。

③发出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主要为已完工出厂的单体设备。公司发出商品余额分别为 303.95 万元、163.77 万元、1,829.97 万元和 1,086.81 万元，占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 2.33%、1.08%、16.46%和 12.57%。

2018 年末，公司发出商品较 2017 年末增长了 1,666.20 万元，主要原因为：深圳市星美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 2 条锂电池浆料全自动生产线，截至 2019 年 6 月末该生产线尚未验收；2018 年末公司发往台湾客户的一批设备尚未完成报关手续。

2019 年 6 月末，发出商品金额为 1,086.81 万元，主要构成为深圳市星美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的 2 条锂电池浆料全自动生产线。

④库存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主要为已完工的单体设备。库存商品余额分别为 7,080.04 万元、5,306.93 万元、5,838.19 万元和 4,655.85 万元，占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 54.21%、34.96%、52.53%和 53.86%。

2017 年末的库存商品余额较 2016 年末减少 1,773.11 万元，主要是公司单体设备产品采取“以销定产+安全库存”的生产方式，公司依据在手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2017 年末单体设备的在手订单有所减少，库存商品余额下降。

2019 年 6 月末的库存商品余额较 2018 年末减少 1,182.34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合理备货，并减少备机生产，库存商品余额有所下降。

(7) 其他流动资产

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为待认证和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自 2019 年起，公司将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在其他流动资产列示。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703.35 万元、1,317.70 万元、2,746.77 万元和 4,403.30 万元。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余额逐年上升，主要系公司的采购额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而增加，待抵扣进项税相应增长。

2019 年 6 月末其他流动资产为 4,403.30 万元，其中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为 2,357.16 万元。

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15,374.90	35.03%	8,396.57	21.44%	7,297.51	34.73%	6,515.24	55.62%
在建工程	21,928.88	49.96%	23,713.96	60.55%	6,507.53	30.97%	1,719.94	14.68%
无形资产	4,696.45	10.70%	4,801.14	12.26%	4,959.89	23.60%	2,876.52	24.56%
长期待摊费用	75.86	0.17%	94.09	0.24%	82.17	0.39%	100.38	0.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8.31	1.96%	770.33	1.97%	632.28	3.01%	502.34	4.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8.24	2.18%	1,388.34	3.54%	1,533.42	7.30%	-	-
合计	43,892.64	100.00%	39,164.43	100.00%	21,012.79	100.00%	11,714.42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报告期各期末，上述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4.85%、96.60%、97.79%和 97.87%。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6,515.24 万元、7,297.51 万元、

8,396.57 万元和 15,374.9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5.62%、34.73%、21.44% 和 35.03%。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各类固定资产的类别、原值、净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一、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347.28	4,234.69	3,767.01	3,760.10
机器设备	7,374.04	6,903.58	5,974.10	4,478.28
运输设备	1,150.04	1,139.97	705.25	652.82
办公设备	711.30	671.07	480.52	385.97
合计	20,582.66	12,949.31	10,926.89	9,277.18
二、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392.76	1,176.86	984.23	801.05
机器设备	2,695.19	2,359.02	1,771.03	1,220.75
运输设备	681.78	626.66	551.62	490.21
办公设备	438.03	390.19	322.5	249.93
合计	5,207.75	4,552.74	3,629.38	2,761.94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954.52	3,057.83	2,782.79	2,959.05
机器设备	4,678.85	4,544.56	4,203.07	3,257.53
运输设备	468.26	513.3	153.63	162.62
办公设备	273.27	280.88	158.02	136.04
合计	15,374.90	8,396.57	7,297.51	6,515.24

各类固定资产净值比例情况如下：

类别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净值 (万元)	比例	净值 (万元)	比例	净值 (万元)	比例	净值 (万元)	比例
房屋建筑物	9,954.52	64.75%	3,057.83	36.42%	2,782.79	38.13%	2,959.05	45.42%
机器设备	4,678.85	30.43%	4,544.56	54.12%	4,203.07	57.60%	3,257.53	50.00%
运输设备	468.26	3.05%	513.30	6.11%	153.63	2.11%	162.62	2.50%

办公设备	273.27	1.78%	280.88	3.35%	158.02	2.17%	136.04	2.09%
合计	15,374.90	100.00%	8,396.57	100.00%	7,297.51	100.00%	6,515.24	100.00%

2019年6月末的固定资产原值较2018年末增加7,633.35万元，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安德力的配套1-4号厂房于2019年2月转固，房屋及建筑物的原值增加7,112.58万元。

公司固定资产状况良好，无已毁损以致不再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或者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等情况的大额固定资产，无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1,719.94万元、6,507.53万元、23,713.96万元和21,928.88万元，分别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比例14.68%、30.97%、60.55%和49.96%。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天宝利设备工程	9.91	17.93	78.60	-
安德力厂房设备工程	14,316.81	20,435.86	6,428.93	1,719.94
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线及单体设备扩建项目	7,162.97	2,900.09	-	-
软件开发工程	281.41	242.04	-	-
租赁厂房装修工程	157.78	118.04	-	-
合计	21,928.88	23,713.96	6,507.53	1,719.94

报告期各期末，在建工程余额逐年增长，主要系安德力厂房设备建设和公司IPO募投项目“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线及单体设备扩建项目”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公司各期末对各项在建工程进行检查，不存在因长期停建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净值分别为2,876.52万元、4,959.89万元、4,801.14万元和4,696.45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24.56%、23.60%、

12.26%和 10.70%。公司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净值	比例	净值	比例	净值	比例	净值	比例
土地使用权	4,551.44	96.91%	4,601.73	95.85%	4,702.31	94.81%	2,850.35	99.09%
软件	55.50	1.18%	65.15	1.36%	33.82	0.68%	26.17	0.91%
特许资质	89.50	1.91%	134.26	2.80%	223.76	4.51%	-	-
合计	4,696.45	100.00%	4,801.14	100.00%	4,959.89	100.00%	2,876.52	100.00%

2017年末的无形资产净额较2016年末增加2,083.37万元，增幅为72.43%，主要系①公司于2017年取得“粤（2017）佛三不动产权第0034506号”的土地使用权，支付对价为1,936.40万元；②公司于2017年收购金奥宇，合并报表确认金奥宇无形资产-特许资质261.05万元。

公司于报告期各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不存在因现有无形资产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的机器设备款，金额分别为0万元、1,533.42万、1,388.34万元和958.24万元。

（二）负债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的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42,474.53	67.03%	42,865.12	75.01%	31,526.62	81.82%	16,550.97	72.65%
非流动负债	20,893.55	32.97%	14,280.12	24.99%	7,007.14	18.18%	6,229.40	27.35%
总负债	63,368.08	100.00%	57,145.23	100.00%	38,533.76	100.00%	22,780.3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负债分别为22,780.37万元、38,533.76万元、57,145.23万元和63,368.08万元，总负债规模呈现上升趋势。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随着公司长期负债的增加，非流动负债的占比有所上升。

1、流动负债规模与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1,500.00	27.08%	15,450.00	36.04%	11,103.30	35.22%	5,750.00	34.74%
应付票据	7,632.00	17.97%	7,371.49	17.20%	5,741.66	18.21%	1,810.00	10.94%
应付账款	11,042.16	26.00%	7,762.20	18.11%	4,514.42	14.32%	3,683.36	22.25%
预收款项	4,084.37	9.62%	5,414.20	12.63%	7,311.03	23.19%	3,641.10	22.00%
应付职工薪酬	713.09	1.68%	868.52	2.03%	469.22	1.49%	331.45	2.00%
应交税费	948.87	2.23%	519.30	1.21%	1,059.98	3.36%	901.30	5.45%
其他应付款	295.29	0.70%	139.40	0.33%	77.00	0.24%	33.77	0.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58.75	14.74%	5,340.00	12.46%	1,250.00	3.96%	400.00	2.42%
合计	42,474.53	100.00%	42,865.12	100.00%	31,526.62	100.00%	16,550.97	100.00%

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预收款项、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构成，对公司的主要流动负债分析如下：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5,750.00 万元、11,103.30 万元、15,450.00 万元和 11,500 万元，短期借款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生产销售规模扩大，为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公司以向银行借款方式融资。

报告期内公司与银行合作关系良好，借款本息均能按期支付，不存在逾期借款。

（2）应付票据

公司应付票据为公司签发的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1,810.00 万元、5,741.66 万元、7,371.49 万元和 7,632.0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10.94%、18.21%、17.20%和 17.97%。

公司应付票据余额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多使用开具票据的方式支付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子公司天宝利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793.28 万元、2,797.56 万元、5,429.79 万元和 5,431.75 万元，应付票据增长较快。天宝利主要通过开具票据的方式支付原材料采购款，随着天宝利销售收入的增长，原材料的采购也相应增加，因此，应付票据大幅增加。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683.36 万元、4,514.42 万元、7,762.20 万元和 11,042.16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22.25%、14.32%、18.11%和 26.00%。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的采购原材料款。

2017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831.07 万元，2018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3,247.7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规模增长较快，相应原材料采购额增加，应付账款增加。2019 年 6 月末，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 3,279.96 万元，主要是因为 IPO 募投项目的建设使得应付工程款有所增加。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也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4）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641.10 万元、7,311.03 万元、5,414.20 万元和 4,084.37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22.00%、23.19%、12.63%和 9.62%。预收账款主要是预收设备货款。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是全自动连续生产线和单体设备，全自动连续生产线生产周期较长，且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比较高，通常在合同签订至产品交货前，公司一般会收取预付款和进度款；单体设备销售，公司一般在合同签订后向客户收取定金，发货前再收取部分货款。预收账款期末余额随年末在执行订单金额的波动而波动。

2017 年末预收账款较 2016 年末增长 3,669.93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新签订的销售订单以及前期签订未履行完的销售订单总额较多，较以前年度有所增长；2018 年末预收账款较 2017 年末减少 1,896.83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8 年末在履行的设备类订单较 2017 年末有所减少；2019 年 6 月末预收账款较期初减少 1,329.83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设备销售旺季为下半年，新订单集中在下半年签署，上半年新订单签署金额低于结转的订单金额。

（5）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余额为 0 万元、400.00 万元、1,250.00 万元和 5,340.0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0.00%、2.42%、3.96%和 12.46%。

2、非流动负债规模与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14,911.25	71.37%	11,840.00	82.91%	4,590.00	65.50%	4,200.00	67.42%
长期应付款	3,612.82	17.29%	-	-	-	-	331.58	5.32%
预计负债	437.73	2.10%	466.13	3.26%	374.11	5.34%	250.81	4.03%
递延收益	1,931.75	9.25%	1,973.98	13.82%	2,043.03	29.16%	1,447.00	23.23%
合计	20,893.55	100.00%	14,280.12	100.00%	7,007.14	100.00%	6,229.40	100.00%

公司非流动负债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预计负债和递延收益。

(1) 长期借款

公司的长期借款均为银行借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4,200.00 万元、4,590.00 万元、11,840.00 万元和 14,911.25 万元。2018 年末长期借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 7,250.00 万元，主要系：①2018 年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三水支行向金银河发放 5,990.00 万元长期借款；②子公司安德力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三水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长期借款新增 6,600.00 万元；③长期借款中 5,34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2) 长期应付款

2016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331.58 万元，系金银河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有关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2019 年 6 月末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3,612.82 万元，系金银河与广东耀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有关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3) 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预计负债余额分别为 250.81 万元、374.11 万元、466.13 万元和 437.73 万元，主要为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对产品售后免费维修发生的费用进行的预提。公司预计每年发生的售后服务费用占设备收入的比例为 1%。

(4)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1,447.00 万元、2,043.03 万元、1,973.98 万元和 1,931.75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的递延收益主要为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公司递延收益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	-	-	100.76
政府补助	1,931.75	1,973.98	2,043.03	1,346.24
合计	1,931.75	1,973.98	2,043.03	1,447.00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为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确认的递延收益。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1.59	1.49	1.88	1.91
速动比率（倍）	1.39	1.23	1.42	1.1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44%	44.02%	41.11%	44.29%
资产负债率（合并）	56.85%	55.55%	48.03%	52.65%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3.73	4.68	8.76	9.35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万元）	-632.69	3,802.08	-1,300.93	908.22

报告期各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4.29%、41.11%、44.02% 和 45.44%，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呈适度波动趋势，保持在合理水平。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91、1.88、1.49 和 1.59，速动比率分别为 1.13、1.42、1.23 和 1.39，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9.35 倍、8.76 倍、4.68 倍和 3.73 倍，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利息保障倍数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自 2018 年起，借款增加，公司利息支出增加幅度超过息税前利润增加幅度，利息保障倍数呈现下降态势。

目前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符合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结构相对稳定，近年经营业绩稳步上升，公司具备稳定的长期偿债能力。

2、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日期	指标	先导智能	赢合科技	蓝英装备	平均值	金银河
2019年6月30日	流动比率（倍）	1.48	1.66	1.24	1.46	1.59
	速动比率（倍）	0.92	1.43	0.70	1.02	1.3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74%	37.38%	57.68%	50.27%	45.44%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45	1.78	1.19	1.47	1.49
	速动比率（倍）	0.92	1.49	0.77	1.06	1.2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6.19%	35.78%	57.64%	49.87%	44.02%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36	1.21	1.12	1.23	1.88
	速动比率（倍）	0.67	0.94	0.75	0.79	1.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74%	56.96%	63.16%	56.62%	41.11%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42	1.15	1.93	1.50	1.91
	速动比率（倍）	0.72	0.68	1.77	1.06	1.1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81%	55.00%	44.72%	53.51%	44.29%

注 1：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值，公司的偿债能力较强。

3、银行等其他融资渠道分析

公司具有良好的银行信用，银行融资渠道通畅，资信状况良好。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已获批准的银行授信额度 38,500.00 万元，已使用额度 34,520.00 万元，剩余授信额度 3,980.00 万元；公司与广东耀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度为 4,000.00 万元，已使用额度 2,500.00 万元，剩余额度 1,500.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良好，公司经营现金支付能力较强。

综上分析，公司拥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债务风险较小。为适当利用财务杠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选取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融资方式，有利于公司保持良好的资本结构。

（四）营运能力分析

1、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4	2.51	2.97	3.17
存货周转率（次）	4.65	3.62	2.59	1.82

注：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2019年1-6月的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经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3.17 次、2.97 次、2.51 次和 1.84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1）公司设备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应收设备质保金累计余额相应增加；（2）相比有机硅设备客户，锂电池行业客户普遍回款相对较慢，公司锂电池生产设备的收入占比增加，应收账款相应增加，符合行业特征。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为 1.82 次、2.59 次、3.62 次和 4.65 次。随着公司的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存货周转速度加快，报告期各期存货周转率持续提高，公司资产的整体周转能力有所提升。

2、可比上市公司营运能力指标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期间	指标	先导智能	赢合科技	蓝英装备	可比公司平均值	金银河
2019年1-6月	应收账款周转率 ^{注2}	3.84	1.34	3.42	2.86	1.84
	存货周转率 ^{注3}	2.18	2.07	2.07	2.11	4.65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注2}	4.33	1.83	3.36	3.17	2.51
	存货周转率 ^{注3}	0.95	2.60	2.34	1.96	3.62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3.62	2.44	3.16	3.07	2.97
	存货周转率	0.71	2.22	3.24	2.06	2.59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5.57	2.89	0.58	3.02	3.17
	存货周转率	0.74	1.79	1.72	1.42	1.82

注 1：其他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同花顺及各公司半年报。

注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注 3：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注 4：2019 年 1-6 月的指标计算经年化处理。

同行可比上市公司中，先导智能和赢合科技的主营业务为锂电池生产设备的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与公司更为接近。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17 次、2.97 次、2.51 次和 1.84 次。2016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先导智能但高于赢合科技，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中上水平，应收账款控制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82 次、2.59 次、3.62 次和 4.65 次，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值。公司资产营运能力较好，经营稳健，持续经营风险较小。

（五）最近一期末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和理财产品

最近一期末，公司未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1,894.99	98.84%	63,523.20	98.97%	48,787.83	99.60%	29,094.24	99.41%
其他业务收入	373.32	1.16%	660.07	1.03%	195.18	0.40%	173.82	0.59%
营业收入	32,268.31	100.00%	64,183.27	100.00%	48,983.01	100.00%	29,268.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9,268.06 万元、48,983.01 万元、64,183.27 万元和 32,268.31 万元，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报告期内均超过 98.00%。

1、分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锂电池生产设备	12,241.70	38.38%	27,793.59	43.75%	25,359.61	51.98%	14,900.36	51.21%
其中：全自动生产线	5,398.23	16.93%	24,301.79	38.26%	10,461.54	21.44%	5,487.18	18.86%
单体设备	6,843.47	21.46%	3,491.81	5.50%	14,898.07	30.54%	9,413.18	32.35%
有机硅生产设备	10,011.25	31.39%	14,815.91	23.32%	10,773.92	22.08%	10,181.09	34.99%
其中：全自动生产线	2,325.86	7.29%	4,400.67	6.93%	2,028.21	4.16%	3,435.04	11.81%
单体设备	7,685.39	24.10%	10,415.23	16.40%	8,745.71	17.93%	6,746.05	23.19%
有机硅产品	9,461.79	29.67%	20,264.04	31.90%	12,364.09	25.34%	4,012.79	13.79%
安装服务	180.25	0.57%	649.65	1.02%	290.22	0.59%	-	-
合计	31,894.99	100.00%	63,523.20	100.00%	48,787.83	100.00%	29,094.24	100.00%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包括锂电池生产设备、有机硅生产设备和有机硅产品，锂电池生产设备和有机硅生产设备包括全自动生产线和单体设备。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有机硅生产设备、锂电池生产设备和有机硅产品的收入合计占比分别为 100.00%、99.41%、98.98% 和 99.43%，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锂电池生产设备、有机硅生产设备和有机硅产品的销售。

(1) 锂电池生产设备

报告期内，锂电池生产设备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1.21%、51.98%、43.75% 和 38.38%。2016 年-2018 年公司锂电池生产设备收入持续增加，受公司有机硅生产设备销售收入和有机硅产品收入增加影响，2018 年公司锂电池设备收入占比有所降低；2019 年 1-6 月，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的收入有所下降，锂电池生产设备收入占比相应下降。

2018 年公司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的收入占比较 2017 年上升 16.82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下游锂电池及其新能源汽车行业需求旺盛，且锂电池产能向资金及技术实力雄厚的大型锂电池生产企业集中，公司大型客户对生产线的需求增长，带动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的收入增长；2019 年 1-6 月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的收入占比较 2018 年下降 21.33 个百分点，主要受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调整影响，锂电池行业扩张趋于理性，全自动生产线的投资额高产能大，前期扩产的产能消化需要一段时间，客户产能的扩张具有阶段性，从而导致对生产线的需求具有波动性。

2019年1-6月锂电池单体设备收入占比较2018年上升15.96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公司从2018年起加大了涂布机的研发力度且取得了一定的研发成果，新研发的双面挤压涂布机得到客户认可，2019年1-6月涂布机的销售收入为5,654.2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了4,265.71万元。

(2) 有机硅生产设备

报告期内，有机硅生产设备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4.99%、22.08%、23.32%和31.39%。报告期公司有机硅生产设备收入分别为10,181.09万元、10,773.92万元、14,815.91万元和10,011.25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2016年-2018年，因锂电池设备收入和有机硅材料收入快速增长，公司有机硅生产设备收入占比有所降低。

2019年1-6月，公司有机硅设备收入有所提高，主要原因有：(1)受有机硅单体价格回落影响，下游有机硅客户的扩张需求有所恢复，搅拌设备收入有所增长；(2)公司新研发的应用于有机硅行业的智能调色机以及聚氨酯双螺杆全自动生产线取得突破，相关销售收入有所增加。

(3) 有机硅产品

报告期内，有机硅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3.79%、25.34%、31.90%和29.67%，占比逐年上升的原因为子公司天宝利于2015年开始试产有机硅产品，逐渐积累客户资源和开拓产品市场，产销量逐年提高，收入持续快速增长。

2、分区域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南地区	13,204.19	41.40%	27,566.79	43.40%	20,883.95	42.81%	9,875.96	33.94%
华东地区	11,866.55	37.21%	25,976.43	40.89%	16,716.28	34.26%	12,235.70	42.06%
华中地区	3,446.52	10.81%	5,541.36	8.72%	4,925.68	10.10%	3,984.72	13.70%
华北地区	1,965.44	6.16%	2,619.95	4.12%	4,246.31	8.70%	747.33	2.57%
西南地区	180.43	0.57%	203.14	0.32%	1,379.24	2.83%	1,480.24	5.09%
东北地区	-	0.00%	376.21	0.59%	4.17	0.01%	5.13	0.02%
西北地区	-	0.00%	-	-	5.44	0.01%	3.15	0.01%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海外地区	1,231.86	3.86%	1,239.33	1.95%	626.76	1.28%	762.02	2.62%
合计	31,894.99	100.00%	63,523.20	100.00%	48,787.83	100.00%	29,094.24	100.00%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华南地区和华东地区，报告期内销往两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76.00%、77.07%、84.29%和78.61%，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主要客户均集中在上述两区域，由于已有客户的示范效应，使得上述两区域内的同行业公司更倾向采购公司的产品。

3、分季度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按季度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类别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合计
2019年1-6月	设备收入	8,660.01	13,592.94	-	-	22,252.95
	有机硅产品收入	4,897.64	4,564.15	-	-	9,461.79
	安装服务收入	133.97	46.28	-	-	180.25
	合计	13,691.62	18,203.37	-	-	31,894.99
2018年度	设备收入	6,180.17	11,578.61	9,615.38	15,235.34	42,609.50
	有机硅产品收入	3,852.28	5,536.23	4,567.88	6,307.65	20,264.04
	安装服务收入	84.52	118.20	60.43	386.51	649.65
	合计	10,116.97	17,233.04	14,243.69	21,929.50	63,523.20
2017年度	设备收入	3,745.10	10,312.07	7,009.73	15,066.63	36,133.53
	有机硅产品收入	1,221.88	1,910.54	2,508.21	6,723.46	12,364.09
	安装服务收入	-	-	63.41	226.81	290.22
	合计	4,966.98	12,222.61	9,581.34	22,016.90	48,787.83
2016年度	设备收入	697.03	11,215.62	3,175.64	9,993.17	25,081.45
	有机硅产品收入	348.80	1,102.25	583.64	1,978.09	4,012.79
	合计	1,045.83	12,317.87	3,759.28	11,971.26	29,094.24

公司第四季度收入确认较多，主要是由于（1）全自动生产线验收和收入确认通常集中在第四季度；（2）单体设备四季度收入确认也较多，主要是由于：①部分为生产线配套的单体设备也随生产线的验收而确认收入；②部分合同金额较大的单体设备订单客户需要履行调试验收手续；③受有机硅下游客户设备采购规

律的影响（上半年通过召开经销商大会能够对全年销售形势有较为明确的判断，之后根据设备需求开始洽谈设备采购事宜），公司与客户签订单体设备销售合同在每年下半年较多，由于单体设备生产周期短和备机因素，四季度单体设备销售收入比较多；（3）有机硅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受季节影响较小，行业的季节性特征不明显，目前，公司有机硅产品主要应用在电子电器、家居用品及建筑装饰行业，该等产品需求受节假日及人们消费习惯的影响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一般第四季度为产品销售旺季，因此四季度有机硅产品销售收入较多。

（二）营业成本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22,684.67	98.81%	46,954.06	98.78%	36,439.08	99.48%	19,256.17	99.14%
其他业务成本	272.80	1.19%	580.76	1.22%	191.13	0.52%	167.91	0.86%
合计	22,957.48	100.00%	47,534.82	100.00%	36,630.21	100.00%	19,424.0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9,256.17 万元、36,439.08 万元、46,954.06 万元和 22,684.67 万元，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占总成本的比重在报告期内均超过 98%，与收入比例相对应。

2、主营业务成本具体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析

各产品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锂电池生产设备	7,541.37	33.24%	17,994.94	38.32%	16,519.41	45.33%	8,716.82	45.27%
其中：全自动生产线	3,231.08	14.24%	15,697.99	33.43%	6,036.21	16.57%	2,750.01	14.28%

单体设备	4,310.29	19.00%	2,296.95	4.89%	10,483.20	28.77%	5,966.81	30.99%
有机硅生产设备	6,500.65	28.66%	10,028.55	21.36%	7,735.86	21.23%	6,769.28	35.15%
其中：全自动生产线	1,281.64	5.65%	2,598.33	5.53%	1,182.97	3.25%	1,674.24	8.69%
单体设备	5,219.01	23.01%	7,430.22	15.82%	6,552.89	17.98%	5,095.04	26.46%
有机硅产品	8,461.39	37.30%	18,441.19	39.27%	11,991.94	32.91%	3,770.07	19.58%
安装服务	181.26	0.80%	489.38	1.04%	191.87	0.53%	-	-
合计	22,684.67	100.00%	46,954.06	100.00%	36,439.08	100.00%	19,256.17	100.00%

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对应，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锂电池生产设备、有机硅生产设备和有机硅产品的成本。有机硅产品的成本占比逐渐上升，主要是由于有机硅产品收入逐渐增加，成本相应增加；有机硅生产设备的成本占比逐渐下降，主要是公司其他产品的成本增加所致。

(2)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9,118.97	84.28%	41,358.84	88.08%	31,251.16	85.76%	15,875.08	82.44%
直接人工	1,302.39	5.74%	2,066.42	4.40%	1,880.94	5.16%	1,202.72	6.25%
制造费用	2,077.91	9.16%	3,259.72	6.94%	3,000.05	8.23%	1,995.96	10.37%
外协加工费用	185.40	0.82%	269.09	0.57%	306.92	0.84%	182.41	0.95%
合计	22,684.67	100.00%	46,954.06	100.00%	36,439.08	100.00%	19,256.17	100.00%

2017年，由于碳钢、不锈钢等原材料价格上涨、有机硅产品的原材料价格上升及有机硅产品收入占比增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中原材料占比增加；由于2017年产品产量上升，单位产品分摊的制造费用下降，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下降。

2018年，由于有机硅产品的原材料价格上升及有机硅产品收入占比增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中原材料占比增加；由于有机硅产品的产量增加，单位产品分摊的制造费用下降，制造费用占成本的比例下降。

2019年1-6月，由于有机硅产品的原材料价格下降幅度较大以及设备类产品

的基础材料不锈钢价格有所下降，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有所下降；由于原材料成本占比下降以及部分新设备于2018年下半年和2019年上半年开始投入使用，且受季节性因素和春节假期的影响，上半年设备类产品产销量较下半年相对较少，单位产品分摊的机器设备折旧较多，制造费用占成本的比例有所上升。

总体而言，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构成较为稳定，公司各类产品的生产已经形成较为稳定的比例关系，各年度未出现重大变化，与公司实际业务发展情况相吻合。

（三）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1,894.99	63,523.20	48,787.84	29,094.24
主营业务毛利	9,210.32	16,569.13	12,348.76	9,838.07
主营业务毛利率	28.88%	26.08%	25.31%	33.8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比为33.81%、25.31%、26.08%和28.88%。

2017年度毛利率较2016年度下降了8.50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1）毛利率较低的有机硅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比升高；（2）2017年度原材料成本和人工成本有所上涨；（3）由于市场竞争加剧，部分产品的销售单价有所下降。

2019年1-6月毛利率较2018年度上升了2.80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1）原材料价格有所下降，产品成本下降；（2）产品配置提升且新研发的产品收入占比上升，毛利率上升。

2、主营业务毛利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锂电池生产设备	4,700.33	51.03%	9,798.66	59.14%	8,840.20	71.59%	6,183.54	62.85%
其中：全自动生产线	2,167.15	23.53%	8,603.80	51.93%	4,425.33	35.84%	2,737.17	27.82%
单体设备	2,533.18	27.50%	1,194.86	7.21%	4,414.87	35.75%	3,446.37	35.03%

有机硅生产设备	3,510.60	38.12%	4,787.36	28.89%	3,038.06	24.60%	3,411.81	34.68%
其中：全自动生产线	1,044.22	11.34%	1,802.34	10.88%	845.24	6.84%	1,760.81	17.90%
单体设备	2,466.38	26.78%	2,985.01	18.02%	2,192.83	17.76%	1,651.01	16.78%
有机硅产品	1,000.40	10.86%	1,822.85	11.00%	372.15	3.01%	242.71	2.47%
安装服务	-1.01	-0.01%	160.27	0.97%	98.35	0.80%	-	-
合计	9,210.32	100.00%	16,569.13	100.00%	12,348.75	100.00%	9,838.07	100.00%

报告期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为锂电池生产设备和有机硅生产设备。

从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来看，锂电池生产设备和有机硅生产设备的毛利对公司整体毛利贡献最大，报告期内锂电池生产设备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62.85%、71.59%、59.14%和 51.03%；有机硅生产设备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34.68%、24.60%、28.89%和 38.12%。

2017 年，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的销售额增长较快且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大，相应锂电池生产设备产生的毛利占比呈现上升趋势；由于锂电池生产设备和有机硅产品的毛利占比增加，有机硅生产设备产生的毛利占比下降。

2018 年，由于有机硅产品的毛利占比增加且锂电池单体设备的毛利占比降低，锂电池生产设备的毛利占比有所下降。

2019 年 1-6 月，由于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的收入占比下降，锂电池生产设备的毛利占比相应下降。

3、按产品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产品分类的毛利率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锂电池生产设备	38.40%	35.26%	34.86%	41.50%
其中：全自动生产线	40.15%	35.40%	42.30%	49.88%
单体设备	37.02%	34.22%	29.63%	36.61%
有机硅生产设备	35.07%	32.31%	28.20%	33.51%
其中：全自动生产线	44.90%	40.96%	41.67%	51.26%
单体设备	32.09%	28.66%	25.07%	24.47%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有机硅产品	10.57%	9.00%	3.01%	6.05%
安装服务	-0.56%	24.67%	33.89%	-

(1) 锂电池生产设备

报告期内，锂电池生产设备的毛利率分别为 41.50%、34.86%、35.26% 和 38.40%。其中，全自动生产线的毛利率分别为 49.88%、42.30%、35.40% 和 40.15%，单体设备的毛利率为 36.61%、29.63%、34.22% 和 37.02%。

2017 年锂电池生产设备毛利率较 2016 年下降 6.64%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产品配置差异及成本上涨等所致。

2019 年 1-6 月锂电池生产设备毛利率较 2018 年上升 3.14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原材料成本下降以及毛利率较高的涂布机收入占比上升所致。

①全自动生产线

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属定制化产品，产品配置可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调整。

2017 年，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的毛利率比 2016 年下降 7.58%，主要是因为：由于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配置的差异，产品价格和产品成本与以往销售的生产线有所差异，毛利率下降；2017 年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的客户比较集中，对采购量较大的客户，相同型号和配置的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的销售价格有一定优惠；2017 年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的材料价格和生产工人薪酬有所上涨，原材料成本和人工成本上升。

2018 年，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的毛利率较 2017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加大推广全自动生产线的销售，使得全自动生产线的毛利率下降和销售占比上升。

2019 年 1-6 月，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的毛利率较 2018 年上升 4.75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 2019 年设备类产品的原材料不锈钢采购价格有所下降；2019 年销售的锂电池生产线中，其中 2 条型号为 SLG-125 型全自动双螺杆正负极浆料生产线，相较 2018 年主推的 SLG-95 型生产线而言，其配置、售价和毛利率均更高。

②单体设备

锂电池单体设备主要包括混合反应设备、涂布机、高精密辊压机和其他设备。

2017 年度锂电池单体设备毛利率比 2016 年下降 6.98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 2017 年不锈钢、电机等原材料的价格上涨；2017 年市场竞争加剧，部分设备的

单价有所下降。

2018 年锂电池单体设备毛利率比 2017 年上升 4.59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 2018 年不锈钢、电机等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下降所致。

2019 年 1-6 月，锂电池单体设备毛利率为 37.02%，较 2018 年上升 2.80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毛利率较高的涂布机收入占比大幅上升所致，涂布机收入占锂电池单体设备收入的占比超过 80%。

（2）有机硅生产设备

报告期内，有机硅生产设备的毛利率分别为 33.51%、28.20%、32.31% 和 35.07%。其中，全自动生产线的毛利率分别为 51.26%、41.67%、40.96% 和 44.90%，单体设备的毛利率为 24.47%、25.07%、28.66% 和 32.09%。

①全自动生产线

有机硅全自动生产线属定制化产品，产品配置可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调整。

2017 年有机硅全自动生产线毛利率较 2016 年下降 9.59%，主要是由于 2017 年销售的生产线主要为中性透明密封胶生产线，该类别生产线单价较低，毛利率较低；2017 年不锈钢、电机等原材料的价格均有所上涨；生产工人薪酬上升，人工成本增加；市场竞争加剧，销售价格有所下降。

2018 年，有机硅全自动生产线的毛利率较稳定，在合理范围内波动。

2019 年 1-6 月，有机硅全自动生产的毛利率较 2018 年上升 3.94 个百分点，2019 年公司销售了 2 条有机硅全自动生产线，其中 1 条为新研发的连续式聚合反应生产线，不同于以往的连续式搅拌设备式生产线，工艺较为复杂，附加值较高，产品议价能力较强，毛利率较高。

②单体设备

有机硅单体设备主要包括混合反应设备、自动包装设备以及相关配套设备。

2017 年有机硅单体设备的毛利率较稳定；

2018 年有机硅单体设备毛利率比 2017 年上升 3.59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 2018 年不锈钢、电机等原材料的价格下降所致。

2019 年 1-6 月有机硅单体设备的毛利率比 2018 年上升 3.43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 2019 年 1-6 月原材料不锈钢、碳钢的采购价格下降，大部分单体设备的订单于 2018 年签订，合同签订时已确定设备销售价格，因此，有机硅单体设备

毛利率有所上升。

(3) 有机硅产品

报告期内，有机硅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6.05%、3.01%、9.00%和 10.57%。

2017 年有机硅产品的毛利率较 2016 年下降了 3.04%，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度有机硅产品的原材料生胶价格上涨及人工成本上涨，产品成本上升。

2018 年度有机硅产品的毛利率较 2017 年上升了 5.9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有机硅产品产量上升，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下降；2018 年下半年有机硅原材料价格下降，有机硅产品销售价格下调具有滞后性，使得有机硅产品毛利率上升。

2019 年 1-6 月有机硅产品的毛利率较 2018 年上升了 1.5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1）有机硅产品的原材料价格下降；（2）有机硅产品的产量不断上升，产能利用率有所提高，单位产品分摊的制造费用有所下降。

(四) 期间费用

1、销售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费	491.91	35.64%	1,148.80	37.25%	603.85	27.17%	315.03	23.14%
运输费	310.32	22.48%	710.71	23.05%	616.51	27.74%	352.5	25.89%
业务宣传费	130.39	9.45%	271.75	8.81%	221.61	9.97%	148.23	10.89%
折旧费	10.66	0.77%	23.23	0.75%	26.44	1.19%	23.70	1.74%
产品保修费	223.10	16.16%	518.30	16.81%	423.26	19.05%	260.24	19.11%
差旅费	172.30	12.48%	309.10	10.02%	266.98	12.01%	199.96	14.69%
其他费用	41.71	3.02%	101.81	3.30%	63.60	2.86%	61.88	4.54%
合计	1,380.39	100.00%	3,083.69	100.00%	2,222.25	100.00%	1,361.54	100.00%

2016 年-2018 年，公司销售费用呈上涨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收入逐年增加，销售费用相应增加；2019 年 1-6 月，公司加强费用控制，销售费用略微下降。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中人工费占比增加，2018 年人工费占比为 37.25%，较 2017 年度上涨 10.08%，主要是因为 2018 年公司调整了销售人员的薪酬，销售人员薪酬有所上升。

2018 年销售费用中运输费用占比下降，主要是因为全自动生产线的配件较多由厂家直接发货至金银河客户工厂，材料采购价格已包含运费，而单体设备一般由金银河运输至客户工厂，运费由金银河承担；2018 年生产线的收入占比较高，因此，销售费用中运输费占比降低。

2018 年销售费用中产品保修费占比下降，主要原因为：发行人根据当年设备销售收入的 1%计提产品维修费，而设备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因此，产品维修费占销售费用总额的比例下降。

(2) 销售费用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费用	1,380.39	3,083.69	2,222.25	1,361.54
营业收入	32,268.31	64,183.27	48,983.01	29,268.06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4.28%	4.80%	4.54%	4.65%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5%、4.54%、4.80% 和 4.28%。公司销售采用直销方式，客户较为稳定，销售费用维持在比较低的水平。

2、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明细构成

单位：万元

管理费用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费	1,069.02	46.85%	2,122.87	53.25%	1,285.11	46.64%	908.12	49.06%
折旧及摊销费	350.89	15.38%	375.88	9.43%	253.49	9.20%	214.70	11.60%
办公费	137.88	6.04%	307.80	7.72%	175.40	6.37%	77.81	4.20%
业务招待费	220.03	9.64%	339.10	8.51%	471.15	17.10%	259.74	14.03%
咨询中介费	173.85	7.62%	308.74	7.74%	176.89	6.42%	33.08	1.79%
其他	330.38	14.48%	532.35	13.35%	393.49	14.28%	357.61	19.32%
合计	2,282.05	100.00%	3,986.74	100.00%	2,755.53	100.00%	1,851.06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工费、折旧及摊销费、业务招待费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851.06 万元、2,755.53 万元、3,986.74 万元和 2,282.05 万元，管理费用总额呈现逐年上升趋势，主要是公司人工费及折旧摊销等增加较多

所致。

2018 年度，管理费用中人工费占比较高，主要是因为 2018 年度公司调整了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人员薪酬上升。

2018 年度，业务招待费占比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发行人于 2017 年上市，2017 年业务招待费支出较多。

2019 年 1-6 月，折旧及摊销费占比较 2018 年上升了 5.95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子公司安德力部分厂房产于 2019 年 2 月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由于安德力尚未投产，厂房折旧计入管理费用。

(2) 管理费用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管理费用	2,282.05	3,986.74	2,755.53	1,851.06
营业收入	32,268.31	64,183.27	48,983.01	29,268.06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7.07%	6.21%	5.63%	6.32%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32%、5.63%、6.21% 和 7.07%，受人工费变动及折旧费等影响，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有一定波动，但变动趋势较为平稳。

3、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明细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352.99	26.38%	1,639.54	48.35%	550.08	28.53%	438.59	32.31%
员工薪酬	737.09	55.09%	1,265.66	37.32%	891.23	46.23%	642.45	47.33%
其他费用	247.87	18.53%	485.79	14.33%	486.62	25.24%	276.28	20.36%
合计	1,337.95	100.00%	3,390.99	100.00%	1,927.92	100.00%	1,357.32	100.00%

研发费用主要由直接材料和员工薪酬组成。2016 年-2018 年研发费用逐年升高主要是由于公司研发项目增多，新研发项目主要有全自动生产线、涂布机、辊压机等设备的升级改进和应用拓展研发，该类研发项目的材料配件价值较高，因此，直接材料占比上升；由于公司研发人员增多，薪酬提升，研发费用中员工薪

酬金额上升。

2019 年研发费用下降较多，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8 年的研发项目部分已完成验收，2019 年上半年研发领料有所减少；2019 年新增的研发项目尚处于立项及早期研发阶段，研发费用率较低。

(2) 研发费用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研发费用	1,337.95	3,390.99	1,927.92	1,357.32
营业收入	32,268.31	64,183.27	48,983.01	29,268.06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4.15%	5.28%	3.94%	4.64%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4%、3.94%、5.28%和 4.15%，为保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保持产品的技术优势，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呈逐年上升趋势，大量的研发投入为公司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奠定了技术基础。

4、财务费用分析

(1) 财务费用明细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897.90	1,142.39	703.83	584.40
减：利息收入	72.24	179.37	183.53	26.21
汇兑损益	20.31	-3.80	0.69	12.22
融资租赁利息	72.82	-	9.06	31.40
贴现利息	38.41	21.21	15.84	-
手续费支出	6.75	16.83	15.54	28.57
合计	963.95	997.27	561.44	630.38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630.38 万元、561.44 万元、997.27 万元和 963.95 万元。2017 年财务费用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 IPO 募集资金到位，利息收入增加；2018 年财务费用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借款大幅增加所致；2019 年 1-6 月财务费用上升较多，主要由于公司借款有所增加，且公司拓宽了融资渠道，融资租赁业务和保理业务的开展使得公司的财务费用有所增长。

(2) 财务费用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财务费用	963.95	997.27	561.44	630.38
营业收入	32,268.31	64,183.27	48,983.01	29,268.06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2.99%	1.55%	1.15%	2.15%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金额较小，受贷款规模影响，导致利息支出发生增减，财务费用相应波动。由于2017年IPO募集资金到位，公司的财务费用相较以前有所下降；由于公司借款有所增加，且新增的融资租赁和保理业务利息费用较高，2019年1-6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明显上升。

（五）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1,251.44	878.05	765.8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188.76	-45.25	42.47
存货跌价准备	28.19	131.27	831.54	156.31
合计	28.19	1,571.47	1,664.34	964.65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964.65万元、1,664.34万元、1,571.47万元和28.19万元。2016年-2018年，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公司按会计政策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自2019年起，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在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列示。2016年-2018年，资产减值损失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和存货逐年提高。

报告期内，设备类库存商品分别计提跌价准备129.02万元、802.26万元和131.27万元和28.19万元。2017年设备类库存商品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于2015年生产了1条锂电池浆料生产线（正负极通用）作为样机向客户展示和试验，因上料粉仓、螺旋输送机等配件有所损坏，2017年对该条生产线计提跌价准备120.77万元；2017年有机硅单体设备计提跌价准备568.68万元，主要是因为部分有机硅单体设备库存时间较长，因技术落后需经升级改造

后才能用于销售，导致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2018 年公司对这部分产品进行升级改造，大部分已销售并结转成本。

应收账款部分客户由于生产经营停业等原因而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以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导致坏账准备计提增加。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未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六）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应用指南（2018）的规定新设会计科目，用于核算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2019 年 1-6 月，公司发生的信用减值损失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22.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84.7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14
合计	641.42

（七）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572.11	1,543.84	1,482.65	-
政府补助	257.04	802.93	276.74	-
其他	-	19.18		
合计	829.15	2,365.95	1,759.39	-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将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其他收益”项目。2017 年至 2019 年 6 月，其他收益分别为 1,759.39 万元、2,365.95 万元和 829.15 万元，主要来源于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款和政

府补助。2019年1-6月，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款下降主要是由于锂电池全自动生产线收入有所下降。

（八）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软件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	-	871.50
政府补助	12.85	40.55	1,175.00	859.14
其他收入	9.97	25.78	23.47	25.23
合计	22.82	66.34	1,198.47	1,755.87
营业外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07%	0.10%	2.45%	6.00%

2017年的政府补助主要来源于企业直接融资扶持1,000.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研发投入得到了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报告期内收到了多项政府补助。公司营业外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不存在经营业绩依赖政府补助等营业外收入的情形。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10.13万元、2.07万元、23.37万元和1.29万元。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营业外收支净额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支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外收支净额	21.54	42.97	1,196.40	1,745.74
利润总额	3,317.52	5,483.08	5,656.65	5,140.42
净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0.65%	0.78%	21.15%	33.96%

2016年，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主要是2016年增值税即征即退款和与新产品、新技术有关的政府补助占比较大。2017年，营业外

收支净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利润增长较快，利润额较高。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金额减少，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有所下降。

（九）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2	1.04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9.89	853.32	1,451.74	859.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8	2.42	21.40	15.10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28.80	106.48	188.68	131.15
合计	249.79	750.29	1,284.46	743.08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743.08万元、1,284.46万元、750.29万元和249.79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3,568.69万元、3,462.00万元、3,886.19万元和2,603.34万元。总体而言，公司主营业务突出，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现金流量表概览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69	3,802.08	-1,300.93	908.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3.26	-19,003.77	-9,256.97	1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2.43	9,945.01	21,431.19	-1,522.9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53.51	-5,256.68	10,873.28	-601.69

（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69.10	48,476.65	30,340.41	22,389.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7.89	1,543.84	1,507.02	871.5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62	1,005.49	1,894.55	98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87.60	51,025.97	33,741.98	24,250.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07.18	28,720.53	21,562.93	14,292.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73.19	7,974.04	5,983.92	4,161.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7.70	5,270.65	4,070.30	2,771.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2.22	5,258.67	3,425.76	2,116.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20.29	47,223.89	35,042.92	23,34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69	3,802.08	-1,300.93	908.2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6.50%、61.94%、75.53%和63.43%。

2017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主要是由于：①通常设备销售后一年内有0-10%的质量保证金，随着销售规模的增长，质量保证金会随之增长，2017年设备收入为36,133.53万元，应收设备质保金增加；②锂电池厂商的回款较慢，2017年度公司锂电池设备收入为25,359.61万元，公司对锂电池厂商应收账款有所增加，该情况与锂电池行业的趋势相符；③2017年公司收到的应收票据增多，2017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2016年增加3,108.39万元，且公司将大部分收到的票据直接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从而减少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9年1-6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3.43%，比例较低，主要是因为：（1）客户还款一般集中在下半年，年中回款相对较少；（2）受经济形势的影响，部分客户回款较慢，公司的主要客户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净利润	2,838.63	4,624.86	4,750.40	4,311.7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651.63	915.61	1,443.87	954.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8.41	924.12	835.42	845.58
无形资产摊销	104.69	203.85	133.05	71.63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19.38	39.97	45.95	44.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0.02	-1.04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	-
财务费用	970.72	1,152.22	712.90	587.2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87.98	-138.06	-126.84	-143.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470.61	4,066.77	-1,996.00	-4,716.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0,579.34	-14,700.98	-11,054.02	-3,272.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352.80	6,805.80	3,890.71	2,347.22
其他	-42.24	-91.05	63.64	-12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69	3,802.08	-1,300.93	908.22

2016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3,403.55万元，主要原因是：①由于销售收入增加，2016年末应收项目较2015年末增加3,272.81万元；②存货持续增加的影响，由于新签订的销售订单总额增长，2016年采购增加，导致存货增加4,716.87万元；③由于采购增加，相应应付账款增加，2016年末存在应交未缴的所得税，应付款项增加2,347.22万元。

2017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6,051.33万元，主要原因是：①受经济发展放缓等新常态影响以及锂电池厂商的回款迟延等因素，

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1,054.02 万元；②因公司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原材料的库存有所增加，2017 年末存货比 2016 年末增加 1,996.00 万元。

201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 822.78 万元，主要原因是：①公司银行借款增多，2018 年的财务费用为 1,152.22 万元；②受公司设备类产品的结构变化及在手订单的影响，2018 年末存货较 2017 年末减少 4,066.77 万元；③由于销售收入增加，2018 年末应收项目较 2017 年末增加 14,700.98 万元；④由于采购增加，相应应付账款增加，2018 年末应付款项增加 6,805.80 万元。

2019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利润 3,471.32 万元，主要原因是：①由于年中回款较慢，以及受经济发展放缓新常态等影响以及锂电池厂商的回款迟延等因素，2019 年 6 月末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0,579.34 万元；②由于公司减少备机生产，以及受在手订单的影响，2019 年 6 月末存货较 2018 年末减少 2,470.61 万元；③由于采购增加，以及受采购付款周期的影响，2019 年 6 月末应付款项增加 2,550.02 万元。

（三）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0.80	1.8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32.39	596.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80	1.80	1,032.39	596.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04.06	19,005.57	10,057.10	583.2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32.26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4.06	19,005.57	10,289.36	58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3.26	-19,003.77	-9,256.97	13.00

2016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天宝利增加生产设备和安德力厂房建设支付的现金。其中，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596.24万元，包括安德力收到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资金补助346.24万元和金银河收到的广东省省级工业与发展专项资金250.00万元。

2017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安德力厂房设备建设工程以及金银河购买土地使用权支付的现金。其中，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1,032.39万元，包括收回土地竞买保证金500.00万元和金银河、天宝利收到的与设备改造等相关的补助532.39万元。

2018年及2019年1-6月，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安德力厂房设备建设工程以及金银河IPO募投项目“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线及单体设备扩建项目”建设项目支付的现金。

（四）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18,210.64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1,600.00	35,420.00	16,918.14	13,264.4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80.49	15,834.48	4,812.46	2,061.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80.49	51,254.48	39,941.24	15,326.1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560.00	19,733.30	10,324.84	12,526.04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66.31	1,983.76	1,571.52	1,081.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71.75	19,592.41	6,613.69	3,241.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98.06	41,309.47	18,510.05	16,849.06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2.43	9,945.01	21,431.19	-1,522.92

2016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是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以及融资租赁支付的利息和有关手续费等。

2017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公司IPO的募集资金和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以及为筹资支付给银行的保证金。

2018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以及收到银行退回的汇票保证金，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以及为筹资支付给银行的保证金。

2019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融资租赁以及保理业务的融资款以及收到银行退回的汇票保证金，公司筹资活动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以及为筹资支付给银行的保证金。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固定资产（含在建工程）投资	3,480.60	18,957.77	7,840.68	575.13
无形资产投资	23.46	47.80	2,216.42	8.11
合计	3,504.06	19,005.57	10,057.10	583.24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投入资金用于厂房建设、购买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等。上述资本性支出有利于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增强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未来 3-5 年公司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项目主要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相关内容。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如下：

1、2016 年度

无。

2、2017 年度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3、2018 年度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对 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进行重新调整。

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	--------------	---------------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年度：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47,503,961.46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0.00元。 2016年度：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43,117,707.05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0.00元。
2	自2017年1月1日起，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2017年度：列示其他收益金额17,593,933.67元。
3	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汇总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年度：列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金额247,474,373.07元。 2016年度：列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金额116,512,756.54元。
4	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汇总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年度：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102,560,807.29元。 2016年度：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54,933,561.32元。
6	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列示至“其他应付款”，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6年度：列示其他应付款337,681.57元。
7	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年度：列示管理费用27,555,219.79元，列示研发费用19,279,214.98元。 2016年度：列示管理费用18,510,610.27元，列示研发费用13,573,189.41元。
8	“财务费用”项目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科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年度：列示利息费用7,287,362.14元，列示利息收入1,835,278.45元。 2016年度：列示利息费用5,844,014.41元，列示利息收入262,121.48元。

4、2019年1-6月

根据财政部2017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准则”），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

按照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公司对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进行重新调整。

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2018 年度：列示应收票据 87,711,529.01 元；列示应收账款 256,762,448.25 元； 2017 年度：列示应收票据 50,657,860.29 元；列示应收账款 196,816,512.78 元； 2016 年度：列示应收票据 19,573,982.27 元；列示应收账款 96,938,774.27 元。
2	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018 年度：列示应付票据 73,714,904.40 元；列示应付账款 77,622,026.00 元； 2017 年度：列示应付票据 57,416,638.58 元；列示应付账款 45,144,168.71 元； 2016 年度：列示应付票据 18,100,002.16 元；列示应付账款 36,833,559.16 元。

（二）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前期会计差错的情况。

六、担保、诉讼、行政处罚、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二）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

1、重大诉讼

（1）与深圳市星美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018年9月，原告金银河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8）粤0603民初21713号），请求法院判决深圳市星美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和渭南星美银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736.00万元及支付违约金，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本案已于2019年8月2日开庭审理，截至2019年11月6日，发行人尚未收到判决结果。

上述买卖合同纠纷是发行人积极追索债权、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行为，且涉案生产线的成本为949.48万元，发行人已预收1,104.00万元，因预收的款项高于生产线成本，因此该诉讼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实施、日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影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与凯多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019年7月，凯多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多智能”）作为原告以金银河为被告，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1. 发行人支付拖欠货款人民币503.72万元，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自2019年4月20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逾期付款利息；2. 案件诉讼费、保全费由发行人承担。

2019年8月，发行人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法院判令：1. 解除发行人与凯多智能于2017年4月24日签订的销售合同；2. 发行人向凯多智能退回品名规格为KADO-2-OX-800的4套X射线密度检测系统，退回品名规格为KADO-CH-800的8套辊压机激光测厚系统，退回品名规格为KADO-2-CH-800的4套涂布机负极激光测厚系统，退回品名规格为KADO-AVT-6-5000的8套宽度检测系统；3. 凯多智能返还发行人已支付的预付款人民币187.500万元；4. 凯多智能向发行人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人民币99.375万元；5. 凯多智能承担本案之全部诉讼、保全费用。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上述买卖合同纠纷涉案设备系发行人为生产涂布机外购的设备部件，上述测试系统部件均已使用，相关应付账款和成本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入账并体现在财

务报表中，诉讼请求中除货款以外的逾期付款利息、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金额较小，未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同时，由于对还在一审审理中的未决案件败诉或胜诉的可能性无法做出准确的判断，对可能承担的额外经济利益流出金额尚无法做出恰当的估计和计量，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财政部财会[2006]3号）及相关应用指南的规定，截至2019年8月末，公司未计提预计负债。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与凯多智能的买卖合同纠纷所涉诉讼标的金额占发行人截至2019年6月30日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重较小，且发行人已提出反诉积极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上述案件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实施、日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障碍。

2、仲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仲裁事项。

3、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三）重大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七、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发展趋势

（一）财务状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52.65%、48.03%、55.55%和56.85%，整体处于安全范围内，财务风险相对较小。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获得长期发展资金，债务结构更加合理，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的需要，保持健康、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

（二）盈利能力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锂电池生产设备和有机硅生产设备的生产和销售。报告

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分别为 5,140.42 万元、5,656.46 万元、5,483.08 万元和 3,317.52 万元，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公司长期专注于锂电池、有机硅及高分子化合物自动化生产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已形成集研发设计（含软件）、生产制造、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等众多环节为一体的综合服务体系，并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公司拥有技术能力和管理能力兼备的复合型人才，主要管理人员均在行业内工作多年，其积累的管理、运营和技术经验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募投计划进行投入，不断提升研发能力，积极把握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机遇，实现产品的智能化、信息化升级，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八、最近一期季度报告的相关信息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了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本次季度报告未涉及影响本次发行的重大事项，财务数据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现就公司最近一期季度报告的相关信息索引如下（最新季度报告全文请参阅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一）最近一期季度报告主要财务信息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15,114.43	102,872.87
负债总计	66,095.91	57,145.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18.52	45,727.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9,031.04	45,724.34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45,739.38	42,142.17
营业利润	4,474.88	4,351.21
利润总额	4,513.02	4,784.97

净利润	3,776.73	3,950.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92.54	3,967.39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16	3,891.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8.81	-9,952.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93	1,962.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2.72	-4,099.12

(二)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分析

2019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45,739.3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5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792.5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41%。2019年1-9月，总体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未发生影响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重大不利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经营模式、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核心管理团队、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经 2018 年 11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8 年 12 月 11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16,666.00 万元(含 16,666.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全部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金银河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	8,469.57	6,998.09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484.18	4,668.91
3	补充流动资金	4,999.00	4,999.00
合计		18,952.75	16,666.00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 金银河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投资 8,469.57 万元于金银河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6,998.09 万元,项目实施主体为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选址位于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

本项目旨在从研发、检测、生产、运营、客户服务等方面全方位提升公司的

综合实力，增强创新能力，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其中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是在原有生产车间的基础上引进一批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实现生产车间的升级改造，优化生产工艺、提升产品性能；同时通过在生产设备上集成监测采集、数据通讯、程序管理、数据统计分析等模块，通过统一的数据平台实现生产文档快速协同，机床状态快速查看等功能，优化产品从设计到制造实现的转化过程，从产品设计、工艺编制、车间计划到产品的整个加工过程的生产活动实现信息化管理。

2、项目实施背景及必要性分析

(1) 车间老化线路及生产设备需要升级改造

公司当前的主要厂房最早于 2008 年开始投入使用，机器设备大部分于 2013 年以前购置，使用年限较长，成新率较低，存在生产车间通电线路老化，机器设备陈旧等问题。若不及时更新将会进一步导致生产效率降低、生产能耗和废品率提高、机械加工能力无法满足新产品要求等问题。因此需要更新部分现有陈旧的车床、锯床、焊机、切割机等生产设备，对车间老化线路与电柜升级改造，增强发行人的机械加工能力，提高生产效率和资源利用率。

(2) 产品检测能力亟待加强

公司下游锂电池产品在实际应用中通常需要将若干单体电池通过串联或并联形成电池组，这就要求组成电池组的单体电池在容量、电压、内阻、温度等方面具有一致性，若检测能力不能满足一致性要求将会成为影响锂电池性能提升的瓶颈。伴随发行人收入的提高以及锂电池客户对产品品质的不断提高，发行人现有的产品检测设备已不能满足发行人产品检测日益提升的精度需求，为进一步增强发行人的检测能力，提高产品运行稳定性和竞争力，发行人急需购置一批光谱仪、介质损耗测试仪、高精度粘度测试仪等先进的检测设备，增强检测能力，提高发行人产品在搅拌、涂布、分切等工艺流程中运行的稳定性与一致性，提高发行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 生产管理信息化、智能化程度有待提高

公司作为锂电池和有机硅专用设备制造商，当前生产管理的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较低，尚不能满足发行人持续提高生产管理效率的需求。为进一步提高发行人生产管理效率，提高车间智能化管理能力，实现生产管理的可视化、数据化、

生产过程交互式管理,实现信息技术与制造装备融合的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最终目的,发行人急需对现有车间进行信息化、智能化升级改造。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物联网、云平台、大数据分析等先进技术应用到发行人现有的自动化生产设备之中,建设数字化车间,搭建智能制造网络系统平台,实现对生产过程的智能化监控管理,进而实现对已销售设备的运行监测和数据收集、分析、反馈,提高发行人整体竞争力,以应对多变的市场需求。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 国家产业政策及规划为项目实施提供制度支持

①国家政策支持制造业的智能化、信息化升级

我国政府高度重视装备制造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为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产业升级,提高产业竞争力,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支持制造业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

2015年5月国务院发布的《中国制造2025》指出“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正在引发影响深远的产业变革,形成新的生产方式、产业形态、商业模式和经济增长点。各国都在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推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取得新突破”;“推进制造强国建设,必须着力解决高端装备制造业和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滞后,信息化水平不高,与工业化融合深度不够等问题”。

2016年12月工信部、财政部联合发布的《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指出“试点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加快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的集成应用,促进制造工艺仿真优化、数字化控制、状态信息实时监测和自适应控制。加快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客户关系管理、供应链管理系统的应用,促进集团管控、设计与制造、产供销一体、业务和财务衔接等关键环节集成”。

②国家及地方政策支持锂电池相关产业的发展

公司属于锂电池和有机硅专用设备制造业,近年来国家及地方政府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鼓励装备制造业及锂电池、新能源汽车等下游行业的发展。

2016年11月国务院发布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指出“建设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动力电池产业链。大力推进动力电池技术研发,着力突破电池成组和系统集成技术,超前布局下一代动力电池和新体系动力电池,实

现电池材料技术突破性发展。加快推进高性能、高可靠性动力电池生产、控制和检测设备创新，提升动力电池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培育发展一批具有持续创新能力的动力电池企业和关键材料龙头企业”

2017年12月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聚焦攻坚行动计划（2018-2020年）》指出“在装备制造领域培育一批自主创新能力强、主业突出、掌握核心关键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品牌优势、产品市场占有率及主要经济指标居国内乃至全球同行业前列的龙头骨干企业”；“全面提升新能源汽车整车性能与技术水平，加快推进燃料电池汽车研发与产业化。大力推进动力电池技术研发，着力突破电池成组和系统集成技术，超前布局研发下一代动力电池和新体系动力电池，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动力电池产业链。到2020年，珠江西岸地区形成年产值超2000亿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

（2）下游行业快速增长，公司产品市场前景良好

①锂电池设备领域

近年来，在手机、新能源汽车等主要应用产品产量快速增长的带动下，我国锂电池产量呈现高速增长态势。据工信部及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8年我国锂电池产量达到了139.87亿只，同比增长25.86%；2019年1-6月，全国规模以上电池制造企业营业收入3448.9亿元，同比增长14.8%。

从锂电池下游新能源汽车的角度来看，据中国汽车协会公布的统计数据，2018年度，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127万辆和125.6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59.9%和61.7%。2019年1-7月，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70.1万辆和69.9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39.1%和40.9%。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联合印发的《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指出要加大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力度，到2020年，新能源汽车年产销达到200万辆，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占汽车产销20%以上，未来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仍将保持快速增长，下游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的增长势必会带动锂电池产业的发展。

②有机硅设备领域

近年来，随着我国电子电器、纺织产品的大量出口和国内建筑、汽车、电力、医疗等行业对有机硅材料的旺盛需求，我国有机硅产业迅速发展。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数据显示，2017年，全球有机硅单体产能580万吨，产量475万吨，而我国有机硅单体产能达到297.5万吨，占据了全球产能的51%，已成为全球有机

硅的最大生产国。中国产业信息网预计“十三五”期间，随着有机硅产品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大，国内各大有机硅厂家发展进程将加快，“十三五”期间整体年增速将在5%左右。

综上，下游锂电池和有机硅行业的快速发展将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良好的市场前景。

（3）公司已积累有实力的客户群，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公司一直坚持“不断发展、开拓创新、服务至上、争创品牌”的经营理念，公司产品以替代进口机械设备为标准，高效、稳定的产品品质得到了市场和科技部门的认可，产品技术指标及功能应用已达到行业领先水平。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产品已形成系列化、成套化、自动化，能够满足国内外化工设备用户的特殊要求。公司已为超过300家客户提供技术方案及产品，凭借优质的产品和贴心的售后服务，公司赢得了众多客户的认可，并与主要客户保持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当前的客户包括：南都电源（300068）、国轩高科（002074）、中天科技（600522）、鹏辉能源（300438）、中国中车（601766）、中国西电（601179）、蓝星集团、回天新材（300041）、康达新材（002669）、新安股份（600596）、宏达新材（002211）等上市公司或大型企业集团。凭借丰富的客户资源，报告期内公司设备类收入分别为25,081.45万元、36,133.53万元、42,609.50万元和22,252.95万元，实现了快速增长。公司在市场方面的积累，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4）公司重视研发，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公司是行业内少数可以提供称重计量、物料输送、混合反应、自动包装全套生产线的装备集成制造商之一，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在有机硅高分子化合物和锂电池设备制造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研发出的全自动粉（液）体上料系统和高精密挤压式涂布机、高速分散均质机、高精密辊压机等配套设备，已经可以实现锂电池电极的全自动连续化生产。近年来，公司先后研制出三元材料和钛酸锂电池浆料自动连续化成套生产线、并联式高速精密双面同时挤压涂布机、辊压分条一体机、高速宽幅涂布机以及全自动卷绕机。凭借优秀的技术水平，公司被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和培育企业、中国（行业）领军企业等。此外公司先后与华南理工大学、北京化工大学、中蓝晨光化工研究院、国家有机硅工程技术研究中

心等高校或研究所建立产学研合作。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 151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3 项）和 28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在技术方面的积累可以为项目的实施提供技术支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4、实施方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本项目主要是对公司目前的生产车间进行智能化和信息化升级改造。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现有生产设备的技术改造、先进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的购置、智能化和信息化系统的安装实施、生产及管理人才招聘。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具体如下：

现有生产线的技术改造：针对性的替换部分老旧设备，实现生产工艺的优化和升级，对 A 区车间线路与电柜实施升级改造，满足车间未来几年的电力负载需求；

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项目将购置一系列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在提升公司生产工艺水平的同时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公司将在主要生产设备上集成监测采集、数据通讯等模块，通过统一的数据平台，实现生产文档快速协同，机床状态快速查看等功能，优化产品从设计到制造实现的转化过程，从产品设计、工艺编制、车间计划到产品的整个加工过程的生产活动实现信息化管理；

招聘生产和管理人才。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将新增生产及管理人员。另外，公司还将对新增人员进行定期培训和考核，如安全培训、制度培训、专业知识与技能培训、管理知识与技能培训等，以全面提高生产人员及管理人员素质。

5、投资方案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8,469.57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6,998.09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项目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建设投资	6,998.09	6,998.09
1.1	设备投入	6,270.09	6,270.09
1.2	软件投入	728.00	728.00
2	预备费	209.94	-
3	铺底流动资金	1,261.54	-

合计	8,469.57	6,998.09
----	----------	----------

6、项目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佛山市三水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出具的《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180607366230005），佛山市三水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佛山市三水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三云环复[2018]65号）。

7、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在市场环境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智能化、信息化升级项目”达产后，每年预计将实现营业收入约 18,685.32 万元，新增净利润约 3,426.07 万元，经济效益良好。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投资 5,484.18 万元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4,668.91 万元，项目实施主体为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选址位于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

本项目计划对公司在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的办公场地进行装修改造，购置研发设备和专业检测设备，升级研发软件系统，引进优秀的研发团队和高级专业技术人才，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并致力于锂离子电池生产装备、有机硅化合物生产装备、成套装备研发与应用、现有产品在新领域的拓展应用、软件开发与应用等方面的研发与创新。

2、项目实施背景及必要性分析

（1）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有机硅橡胶和锂电池行业具有技术进步快、需求多样化等特征，对设备供应商的研发设计、快速交付能力要求较高。同时，有机硅橡胶和锂电池行业生产工艺比较复杂，产品的良率一直是各生产企业关注的重点，部分复杂的工序难以通过人工实现，生产各个环节对自动化设备的需求不断增加。此外，随着有机硅橡胶和锂电池行业的快速发展和技术更新，对产品精密性要求越来越高，致使

生产厂商对自动化设备的稳定性、可靠性和精密性要求也不断提高。

为此，公司将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根据下游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和需求，在现有产品和技术积累基础上，集中优势资源加大前沿技术的研发力度，逐步培育和建立起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完整的产品和技术体系，助力我国有机硅和锂电池专用设备行业快速健康发展，推动行业整体技术进步。

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后，相应的软硬件条件得到提高，公司将能更快更准地瞄准行业前沿技术，准确把握市场发展动向，快速响应市场需求，不断推出新设计新功能，研发出更多高效率、自动化程度高、节能环保，且能实现实时监控和优化生产工艺的智能化设备。此外，研发中心还将发挥自身研发力量并与科研单位合作，力争早日将新的项目或者产品推向市场。

（2）提高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的需要

有机硅和锂电池专用设备制造业涉及综合运用自动控制技术、电子技术、连续称重计量技术、机械设计与制造、材料学、化工技术、化学工程、网络技术、软件编程等多门学科的技术集成和深度融合，是多学科交叉形成的一个知识创新工程，且通常需要根据客户的特定需求量身定制，因此对设备提供商的研发设计和需求响应能力有较高要求。公司为满足销售规模扩大带来的研发设计需求，保持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必须不断增强研发创新能力。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旨在提高公司技术创新能力，提高产业技术水平，提高公司的科研开发和成果转化能力，加快公司技术研发及公司的全面技术进步的步伐，有效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在技术方面向更深、更广的领域发展。

本项目拟通过引进先进的研发、检测设备及软件，建立完善的研发环境，提高研发基础设施水平，加强自动化与智能化生产线等前沿工艺技术及软件的研发，逐步增强公司在自动化与智能制造领域的研发能力；通过招聘优秀的技术人才，扩大研发人员队伍，优化研发中心管理体系，建立规范化、标准化的企业技术创新体系。

（3）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内领先地位的需要

公司业务所处的高端装备制造业属于非标准化专用设备制造领域，公司必须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研发、设计和生产出满足客户要求的产品。公司研发设计水平的高低是最前端，也是直接决定其核心竞争力的最重要因素之一。

公司将以本次募集资金为契机，在佛山生产基地内通过对外引进和内部培养

相结合的方式，建设研发中心、组建专业化的研发设计团队，营造行业内一流的设计环境，提升公司在非标设备制造领域的研发和设计水平，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一方面，公司将紧跟国际最先进的技术方向，积极开展前瞻性项目的研究，掌握开发自主知识产权的行业关键技术，不断探索新产品、创新生产工艺，加快技术革新，促进产品快速更新换代，提升产品性能，提高产品附加值，从而提高公司获利能力。另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强与客户的联系，坚持产品开发以客户的需求和应用为引导，充分发挥公司灵活迅速的优势，始终把对客户的贴身服务作为市场竞争的重要因素，继续大力推广公司产品在不同工业领域的应用技术，以应用技术带领公司的市场发展，完善和调整公司的产品结构，实现产品多样化，形成企业独特的品牌优势和一批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主导产品和核心技术，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4）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的重要步骤

研发中心是公司经营管理、战略发展的重要支撑部门，承担着公司产品、技术开发及实施的作用。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研发中心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市场需求，开发新产品/新技术以及技术能力提升与创新，对核心技术进行预先攻关，扩大技术储备，将技术成果转化为生产力，缩短新产品研制周期，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核心技术竞争力，实现公司技术经营的战略目标。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国家战略规划提供政策支持

全球产业竞争格局的变化对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提出了新的要求，2015年以来国家有关部门陆续发布了一系列政策支持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其中《中国制造2025》指出“开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装备融合的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支持政产学研用联合攻关，开发智能产品和自主可控的智能装置并实现产业化”；《“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指出“完善动力电池研发体系，加快动力电池创新中心建设，突破安全性、长寿命、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等技术瓶颈。在关键电池材料、关键生产设备等领域构建若干技术创新中心，突破高容量正负极材料、高安全性隔膜和功能性电解液技术。加大生产、控制和检测设备

创新，推进全产业链工程技术能力建设”。

公司作为锂电池专用设备制造企业，新建研发中心，提高产品的研发能力和智能化水平，着力提升下游锂电池产品的性能和可靠性水平，提前布局下一代动力电池生产设备的研发，符合国家的战略规划。

(2) 公司研发团队提供经验和技术支持

公司一直坚持技术领先的发展战略，不断加强研发投入，进行自主创新。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研发技术人员近七十名，囊括了机械、过控、电气、自动化、工艺设计等多个学科领域的研发人才。公司研发人员具备扎实的有机硅化合物及锂电池电极材料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开发经验，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33 项发明专利、105 项实用新型专利、13 项外观设计专利和 28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围绕这些专利和核心技术，公司构建起完善的有机硅、锂电池电极材料自动化生产装备产品体系。

公司多年以来积累的研发团队和研发经验，可以为研发中心项目提供足够的技术支持。

4、实施方案

研发中心建设是在现有组织架构的基础上，通过建设专业的研发实验室，配置先进的研发设备与软件，改善研发环境，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完善研发管理制度，建立与公司发展战略相适应的研发平台，提升公司技术研究与创新的能力。根据公司战略规划，本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场地装修、软硬件设备购置及人员招聘等。

5、投资方案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5,484.18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4,668.91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项目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软硬件设备投资	4,268.29	4,268.29
1.1	新增设备投入	3,430.14	3,430.14
1.2	新增软件投入	838.15	838.15
2	场地装修费用	400.62	400.62

3	预备费	140.07	-
4	项目实施费	675.20	-
合计		5,484.18	4,668.91

6、项目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佛山市三水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出具的《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180607366230004），佛山市三水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佛山市三水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三云环复[2018]65号）。

7、经济效益评价

本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完成后，公司的研发和检测环境将得到优化，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将得到大幅提升，未来公司将致力于锂离子电池生产设备研发、有机硅化合物生产设备研发、成套装备研发与应用、现有技术在新领域的拓展应用、配套软件开发与应用等领域的研究与创新，从而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的长期盈利能力。

（三）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为增强公司资金实力、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支持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结合行业运营特点、资金周转情况、公司业务发展以及信贷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计划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4,999.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首先，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扣除前次募集资金及保证金后剩余的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例相对较小，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财务稳健性，降低流动性风险；

其次，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从购买原材料到完成产品销售并收回货款的资金循环周期较长，随着收入的持续增长，公司对流动资金需求将会不断增加，本项目将有效缓解公司营运资金压力；

再次，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向高端锂电设备、新材料设备等领域发展，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来公司仍需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本项目将为公司研发活动的开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

最后，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借款余额较大，未来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还款压力，本项目将有利于降低公司的偿债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支持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增强公司资金实力，降低公司业务经营中的财务风险。因此本项目实施具有必要性。

3、补充流动资金测算依据

(1) 测算方法

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以公司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估算为基础，按照收入百分比法测算未来收入增长导致的经营性资产和经营性负债的变化，进而测算出公司未来三年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

公司 2018 年 11 月 23 日召开审议募投项目的董事会时使用 2015-2017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64.61%作为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依据，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的实际增长率为 31.03%，低于 2015-2017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出于谨慎性考虑，下文使用 2018 年度营业收入的实际增长率作为测算依据。

(2) 测算假设及参数确定依据

①2018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31.03%，以该收入增长率为基础，选取 2018 年为基期，由此可测算出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84,100.42 万元、110,198.20 万元和 144,394.56 万元。

②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选取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存货作为经营性流动资产测算指标，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预收款项作为经营性流动负债测算指标。2019 年至 2021 年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营业收入、各项经营性流动负债/营业收入的比例与 2018 年的比例相同。

③流动资金占用额=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

④流动资金需求量=2021 年度预计数—2018 年度实际数

(3) 测算过程

根据上述测算方法和测算假设，公司未来三年的流动资金需求量测算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2018年末		2019年度 /2019年末 (预计)	2020年度 /2020年末 (预计)	2021年度 /2021年末 (预计)	2021年度预 计数-2018年 度实际数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64,183.27	100.00%	84,100.42	110,198.20	144,394.56	80,211.2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447.40	53.67%	45,137.01	59,143.78	77,497.10	24,696.38
预付款项	932.14	1.45%	1,221.40	1,600.42	2,097.06	1,164.92
存货	10,799.49	16.83%	14,150.75	18,541.97	24,295.85	13,496.37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46,179.03	71.95%	60,509.16	79,286.17	103,890.01	57,710.9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133.69	23.58%	19,829.93	25,983.50	34,046.61	18,912.92
预收款项	5,414.20	8.44%	7,094.32	9,295.81	12,180.45	6,766.25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20,547.90	32.01%	26,924.25	35,279.31	46,227.07	25,679.17
流动资金占用额	25,631.13	39.93%	33,584.90	44,006.87	57,662.94	32,031.81

根据表中测算结果，不考虑本次募投项目的影响，2019年至2021年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合计32,031.81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总额为4,999.00万元，能够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未来生产经营的资金压力，未超过公司实际流动资金需求量。

4、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短期来看，将进一步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将进一步提高，从而提升自身的抗风险能力；长期来看，将更有利于进一步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改善公司资产质量，使公司的资金实力和资信等级进一步提高，对公司经营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一) 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1、提升产品性能，提高盈利能力

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把握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机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具备良好的盈利前景，项目达产后，公司的产品生产将实现智能化、信息化升级，产品结构将更加多样化。

项目达产后，公司每年可新增营业收入约18,685.32万元，新增净利润约

3,426.07 万元，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高。

2、增强研发能力，提升综合实力

公司处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技术及人才优势是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次研发中心建成后，公司将开展现有产品升级改造、现有技术应用拓展、新材料新领域等方向的研究，这将进一步突出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提高公司的长期盈利能力，为公司今后的发展夯实基础。

(二)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合并资产负债率为 56.85%，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上升，这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可转债转股期开始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会相应下降。

2、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开始后，如果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大部分转换公司股份，公司的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将会快速增长，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各投资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没有产生收益，将使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有所降低，但是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达产，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稳步提高。

第七节 备查文件

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四、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五、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六、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次发行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为《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